

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MAIUN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推荐主办券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ZHESHANG SECURITIES CO., LTD.

（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 1 号）

二〇一六年十月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的管理结构不完善，内部控制存在欠缺。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管理结构，制定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管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朱国均、徐莉夫妇，两人合计持有公司59.54%的股份。朱国均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若朱国、徐莉均利用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三、应收账款无法收回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持续开展应收账款余额不断增长，2014年至2016年3月，应收账款原值分别为0元、1,428,246.00元和5,162,100.00元，计提的坏账准备也进一步增加，虽然公司的应收账款均系由于项目结算周期产生的，且账龄较短，报告期内尚未存在无法收回的情形，但是由于所在行业的特性和部分偶然因素，公司仍旧面临部分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可能性。

四、政策调整不及时的风险

国家现有政策以及主要方针都向着对行业有利的方向推进，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法制体系建设上也对行业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但政策及法律法规的制定对制定者的前瞻性要求非常高，而环境保护技术及设备行业的发展势头又非常强劲，技术升级产品更新换代越来越快。为更好的支持行业发展，现有政策和法律法规

需要不定时的做出适当的调整和补充。如若，国家政策和法律法规不能及时跟上环境保护技术革新，将抑制行业发展的积极性甚至对其发展构成实质性的障碍。

五、宏观经济形势的风险

行业下游的客户在选择市面上产品的过程中，受自身经济实力制约程度很大。如宏观经济形势下行，下游客户的经营状况会收到影响，具体体现为产量减少，利润下滑等，进而导致污染物处理需求减少，环保设备更新换代需求下降。同时，经济形势下滑致使国家税收下降，最终导致国家政策和经济补贴等扶持力度下滑影响行业整体利润水平。

六、技术升级风险

国内环保产业发展的现状决定了现有产能尚不足以覆盖环保处理需求。因此，业内企业在从业务中虽然技术水平和业务水平有差异但始终能够获得一定的市场份额。然而，随着行业规模增长，市场供给将趋于饱和，同时为了响应国家产业升级转型等政策，未来的业内竞争将围绕企业产品和服务质量而不是价格展开。是故企业所具有的技术将决定了未来的竞争能力。同时，环保产业也会逐步对外开放并直接受到国外企业的竞争。综述，整个行业以及业内企业都将面临技术升级带来的竞争力、市场份额和利润水平下降的风险。此外，如果整个行业不能达到国家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的技术标准和要求，则整个行业都将面临技术升级不理想带来的重大风险。

七、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核心技术人员是企业生存和发展的根本，是企业的发展动力和核心竞争力。公司现有的专利技术，很大程度上依赖于技术研发团队的创新和研发。同时，为了应对后续技术升级带来的竞争以及现有产品的优化任务，公司对于核心技术人员的依赖程度逐步加大。此外在日常经营中，环保行业产品和服务的特殊性决定了该行业属于人才、技术密集型产业，对高端复合型技术人才存在较大需求。若公司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状况，有可能影响公司的持续研发能力乃至公司的业务能力，甚至造成公司的核心技术流失。

八、客户集中程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集中度逐渐升高，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分别为17,350.00

元、5,829,187.94元和9,908,714.47元，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32%、86.86%和98.37%。自2015年开始公司调整业务结构，收入主要来源于环保设备销售，考虑业务的个性化定制程度较高且单笔金额较大，公司对大客户订单具备一定依赖性，一旦客户停止与公司的业务合作将对公司产生运营风险。

目 录

挂牌公司声明	I
重大事项提示	1
释 义	1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
一、公司概况	1
二、股票挂牌情况	2
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	4
四、报告期内公司的子公司	15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4
六、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0
七、有关机构情况	3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4
一、公司的业务基本情况	34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36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42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简介	51
五、公司商业模式情况	59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62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0
一、报告期内“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0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82
三、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3
四、公司的独立性	83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85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86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87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89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1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91
二、审计意见	109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09
四、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128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	130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情况	155
七、需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61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62
九、股利分配政策	162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64
十一、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166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时迈环境	指	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时迈有限	指	杭州时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时迈建设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时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吉环	指	上海吉环科技有限公司
浣溪沙	指	杭州浣溪沙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福派	指	杭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浙江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众盈	指	杭州众盈宠物服务有限公司、杭州福派众盈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福派	指	广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永宣乐丰	指	杭州永宣乐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倾力助合	指	杭州倾力助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能特科技	指	能特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挂牌转让	指	公司申请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内核小组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核小组
会计师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	指	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公开转让的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基本标准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	《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3 月
环保设备	指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
固废、危废及废液无害化处理设备	指	上海吉环提供的热解炉，焚化炉二次燃烧炉等用于污染治理的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的统称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s	指	在常温常压下，沸点 50℃—260℃的各种有机化合物。
JIT 采购模式	指	Just in time 采购模式即准时化采购模式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国均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3 年 4 月 28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6 年 3 月 21 日

注册资本：817.1604 万元

注册住所：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600 号 66 幢 201 室

邮政编码：310007

电话：0571-88999255

传真：0571-88999255

电子邮箱：1069692220@qq.com

董事会秘书：周涛

依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归口行业应为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 C3591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C 制造业门类中的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代码 C3591。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工业—资本品-机械制造-工业机械，代码 12101511。

主营业务：环保设备制造和销售、环保技术咨询服务、宠物善后服务。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服务：环保技术、环保设备、新能源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果转让，承接环保工程（涉及资质凭证的，凭证经营）等服务；以及批发、零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环保设备和节能设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60678550383。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8,171,604 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挂牌时采取的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份转让的限制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同时，根据《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此，公司股东亦将根据该规定实施限售。

除上述限售安排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无其他自愿锁定承诺。

2、挂牌日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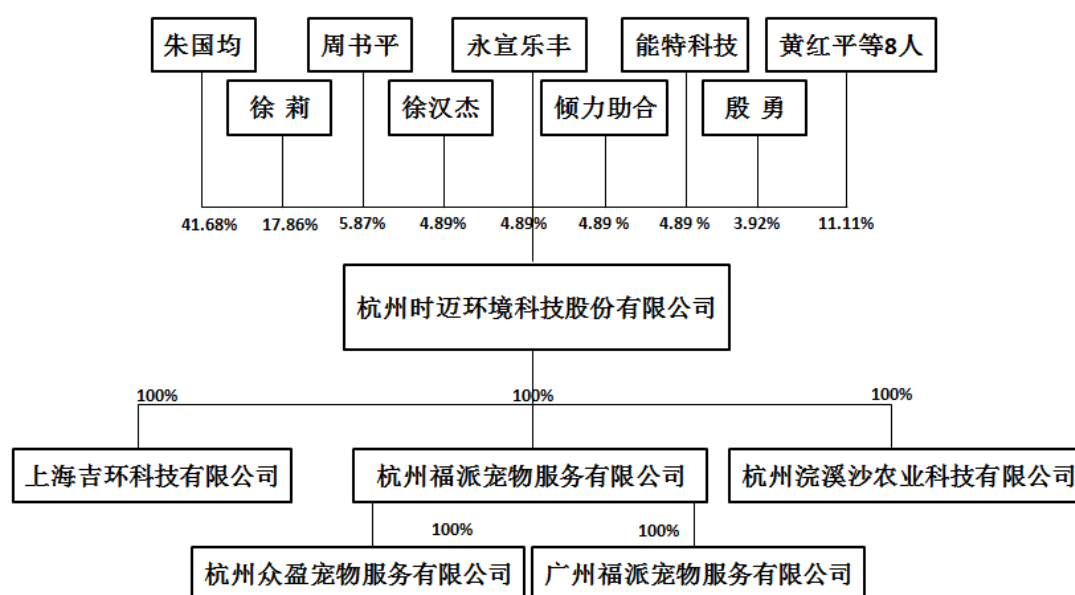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姓名	任 职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持股数量（股）	挂牌时可转让股份数量（股）
1	朱国均	董事长兼总经理	是	3,404,800	0
2	徐 莉	-	是	1,459,200	0
3	周书平	董事兼副总经理	否	480,000	0
4	徐汉杰	-	否	400,000	0
5	殷 勇	监事会主席	否	320,000	0
6	黄红平	-	否	240,000	0
7	陈建波	-	否	240,000	0
8	郦麓滨	-	否	192,000	0
9	阮 兵	-	否	81,716	81,716
10	程玉华	-	否	64,000	0
11	王焕青	-	否	40,858	40,858
12	张明华	-	否	28,601	28,601
13	周云祥	-	否	20,429	20,429
14	杭州永宣乐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	否	400,000	0
15	杭州倾力助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	否	400,000	0

序号	股东姓名	任 职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持股数量（股）	挂牌时可转让股份数量（股）
16	能特科技有限公司	-	否	400,000	0
合 计				8,171,604	171,604

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二）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1	朱国均	境内自然人	3,404,800	41.68	否
2	徐莉	境内自然人	1,459,200	17.86	否
3	周书平	境内自然人	480,000	5.87	否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4	徐汉杰	境内自然人	400,000	4.89	否
5	殷 勇	境内自然人	320,000	3.92	否
6	黄红平	境内自然人	240,000	2.94	否
7	陈建波	境内自然人	240,000	2.94	否
8	杭州永宣乐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1]	境内非企业法人	400,000	4.89	否
9	杭州倾力助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2]	境内非企业法人	400,000	4.89	否
10	能特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企业法人	400,000	4.89	否
合 计			7,744,000	94.77	--

[注 1]永宣乐丰

私募基金名称	杭州永宣乐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5 年 3 月 19 日
注册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安家塘路 52 号 105 室
工商注册号	330102000139881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私募基金备案号	S62285
备案时间	2015 年 7 月 2 日
基金管理人	杭州乐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4 年 9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500 万
法定代表人	陈修
工商注册号	330102000129972
注册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宋城路 220-1 号 159 室
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	P1009118
登记时间	2015 年 3 月 11 日

永宣乐丰与其管理人和管理人名下其他产品没有直接关系。

[注2] 倾力助合

私募基金名称	杭州倾力助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5 年 1 月 26 日
注册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 138 号杭州玉泉饭店 838 室
工商注册号	91330106328286903J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
私募基金备案号	S29649
备案时间	2015 年 6 月 11 日
基金管理人	浙商创投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7 年 11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65,3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越孟
工商注册号	913300006691664088
注册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公元大厦北楼 1001 室
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	P1000849
登记时间	2015 年 3 月 11 日

倾力助合与其管理人和管理人名下其他产品没有直接关系。

（三）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股东朱国均和股东徐莉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朱国均和徐莉夫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朱国均持有公司 41.68%的股份，担任公司

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其妻子徐莉持有公司 17.86%的股份，夫妻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59.54%的股份。因此，朱国均和徐莉夫妇对公司的经营决策拥有控制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朱国均，男，1972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33901119721010****，本科学历。1997 年 6 月毕业于浙江工业大学工民建专业；1994 年 9 月至 2003 年 1 月，于浙江工业大学任教师；2003 年 1 月至 2013 年 2 月，于浙江长大建设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3 年 2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时迈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3 月起，任时迈环境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

徐莉，女，197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33010619730618****，本科学历。2000 年 6 月毕业于浙江教育学院教育管理专业；2010 年 5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杭州市安吉路实验学校教师；2013 年 8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杭州市天长小学教师；2015 年 3 月起至今，任杭州市永天实验小学教师。

3、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朱国均一直担任公司的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直接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履行公司的实际经营管理权。朱国均和徐莉夫妇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控制公司经营管理的状况近两年未发生变化。因此，最近两年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2013 年 4 月，杭州时迈建设科技有限公司成立

杭州时迈建设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4 月由自然人朱国均和黄龙花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其中，朱国均以货币出资 90 万元，黄龙花以货币出资 10 万元。

杭州英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股东出资进行了验资，并于 2013 年 4 月 27 日出具了“杭英验字（2013）第 525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3 年 4 月

27 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3 年 4 月 28 日，杭州市西湖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杭州时迈建设科技有限公司设立登记，颁发了注册号为 33010600026785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杭州时迈建设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朱国均	90	90	货币出资
2	黄龙花	10	10	货币出资
合 计		100	100	--

2、2014 年 5 月，第一次增资

2014 年 5 月 12 日，杭州时迈建设科技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加至 1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900 万元由自然人朱国均认缴出资 850 万元，黄龙花认缴出资 50 万元。

2014 年 5 月 12 日，西湖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朱国均	940.00	90.00	94.00	货币出资
2	黄龙花	60.00	10.00	6.00	货币出资
合 计		1,000.00	100.00	100.00	--

3、2015 年 7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7 月 29 日，时迈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审议同意股东朱国均将其持有的时迈有限 16.8%的股权(对应认缴出资 168 万，已实缴出资 16.08 万)以 16.08 万元转让给徐莉，7.5%的股权（对应认缴出资 75 万，已实缴出资 7.18 万）以 7.18 万元转让给周书平，3.75%的股权（对应认缴出资 37.5 万，已实缴出资 3.59 万）以 3.59 万元转让给陈建波，3%的股权（对应认缴出资 30 万，已实缴出资 2.87 万）以 2.87 万元转让给殷勇，1%的股权（对应认缴出资 10 万，已实缴出

资 0.96 万) 以 0.96 万元转让给程玉华; 股东黄龙花将其持有的时迈有限 6% 的股权 (对应认缴出资 60 万, 已实缴出资 10 万) 以 10 万元转让给徐莉。

2015 年 7 月 29 日, 朱国均分别与徐莉、周书平、黄红平、陈建波、酆麓滨、殷勇、程玉华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黄龙花与徐莉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5 年 7 月 29 日, 西湖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朱国均	532.00	50.94	53.20	货币出资
2	徐 莉	228.00	26.08	22.80	货币出资
3	周书平	75.00	7.18	7.50	货币出资
4	殷 勇	50.00	4.79	5.00	货币出资
5	黄红平	37.50	3.59	3.75	货币出资
6	陈建波	37.50	3.59	3.75	货币出资
7	酆麓滨	30.00	2.87	3.00	货币出资
8	程玉华	10.00	0.96	1.00	货币出资
合 计		1,000.00	100.00	100.00	--

4、2015 年 8 月, 第二次增资

2015 年 8 月 30 日, 时迈有限召开股东会, 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加至 1250 万元, 其中杭州永宣乐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以 200 万元现金认缴, 其中 62.5 万元计入股本, 137.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杭州倾力助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以 200 万元现金认缴, 其中 62.5 万元计入股本, 137.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特能科技有限公司以 200 万元现金认缴, 其中 62.5 万元计入股本, 137.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徐汉杰以 200 万元现金认缴, 其中 62.5 万元计入股本, 137.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浙江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股东出资进行了验资, 并于 2015 年 9 月 9 日出具了“新中天验字 (2015) 第 0026 号《验资报告》”, 验证截至 2015 年 9 月 9 日止, 公司已收到杭州永宣乐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杭州

倾力助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特能科技有限公司、徐汉杰四个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25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 1250 万元，实收资本为 350 万元。

2015 年 9 月 29 日，西湖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朱国均	532.00	50.94	42.56	货币出资
2	徐 莉	228.00	26.08	18.24	货币出资
3	周书平	75.00	7.18	6.00	货币出资
4	黄红平	37.50	3.59	3.00	货币出资
5	陈建波	37.50	3.59	3.00	货币出资
6	殷 勇	50.00	4.79	4.00	货币出资
7	酆麓滨	30.00	2.87	2.40	货币出资
8	程玉华	10.00	0.96	0.80	货币出资
9	徐汉杰	62.50	62.50	5.00	货币出资
10	永宣乐丰	62.50	62.50	5.00	货币出资
11	倾力助合	62.50	62.50	5.00	货币出资
12	能特科技	62.50	62.50	5.00	货币出资
合 计		1,250.00	350.00	100.00	--

5、2015 年 10 月，第一次减资

2015 年 10 月 31 日，时迈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250 万元减至 350 万元，减资 900 万元，全体股东采用同比例减资。此次减资主要原因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无足额资金全面履行其认缴注册资本的义务。

有限公司依法出具《公司债务清偿或债务担保情况的说明》：“1、本公司已在 45 日前的 30 日内在报刊上刊登了公告；2、公司截至股东会作出减资决议之日共有 230 万元债务，至变更之日又新增 19.489 万元债务，债务总计 249.489 万元；3、公司截至申请变更之日前已偿还 230 万元债务，剩余 19.489 万元债务

已落实担保或已和债权人达成偿还协议。”，并在《每日商报》2015年10月31日第11版就本次减资做出公告。

2015年12月28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汇会验字（2015）第4187号《验资报告》”，验证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12月23日止，公司变更的注册资本为350万元，实收资本为35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5年12月31日，西湖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减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1	朱国均	148.96	148.96	42.56	货币出资
2	徐 莉	63.84	63.84	18.24	货币出资
3	周书平	21.00	21.00	6.00	货币出资
4	徐汉杰	2.80	2.80	5.00	货币出资
5	殷 勇	17.50	17.50	4.00	货币出资
6	黄红平	10.50	10.50	3.00	货币出资
7	陈建波	10.50	10.50	3.00	货币出资
7	郦麓滨	14.00	14.00	2.40	货币出资
8	程玉华	8.40	8.40	0.80	货币出资
10	永宣乐丰	17.50	17.50	5.00	货币出资
11	倾力助合	17.50	17.50	5.00	货币出资
12	能特科技	17.50	17.50	5.00	货币出资
合 计		350.00	350.00	100.00	--

6、2016年3月，时迈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年1月2日，时迈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以201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公司账面净资产进行审计，并以经审计净资产折股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30日,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汇会审(2015)第0360号《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时迈有限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8,209,173.92元。

2016年2月1日,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源评报字(2016)第0036号”《评估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12月31日,时迈环境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为9,300,509.18元。

2016年2月18日,时迈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将“中汇会审(2015)第0360号《审计报告》”账面净资产8,209,173.92元以1.02614674:1的折股比例折为时迈环境800万股本,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股份公司成立后的注册资本为800万元,超过注册资本的净资产209,173.92元计入时迈环境资本公积。全体股东按照各自在时迈环境的持股比例,确认自己对时迈环境的持股比例,时迈环境的全体股东为时迈环境的发起人。

2016年3月3日,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企业名称变更核准〔2016〕第330100122411号),经名称核准机关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核,同意核准杭州时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名称变更为“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4日,时迈环境发起人签署了《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

2016年3月4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成员。

2016年3月6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汇会验(2016)第1862号《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3月5日止,公司以其截止2015年12月31日拥有的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8,209,173.92元,作价人民币8,209,173.92元,其中人民币8,000,000.00元折合为公司的股本,股份总额为8,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缴纳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000.00元。超过注册资本的净资产209,173.92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年3月21日，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时迈环境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060678550383的《营业执照》，企业名称为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朱国均，住所为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600号66幢201室，注册资本为800万，经营范围：服务：环保技术、环保设备、新能源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果转让，承接环保工程（涉及资质证凭证经营）；批发、零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环保设备，节能设备。营业期限至长期。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朱国均	3,404,800	41.68	净资产折股
2	徐 莉	1,459,200	17.86	净资产折股
3	周书平	480,000	5.87	净资产折股
4	徐汉杰	400,000	4.89	净资产折股
5	殷 勇	320,000	3.92	净资产折股
6	黄红平	240,000	2.94	净资产折股
7	陈建波	240,000	2.94	净资产折股
8	郦麓滨	192,000	2.35	净资产折股
9	程玉华	64,000	0.78	净资产折股
10	永宣乐丰	400,000	4.89	净资产折股
11	倾力助合	400,000	4.89	净资产折股
12	能特科技	400,000	4.89	净资产折股
合 计		8,000,000	100.00	--

7、2016年4月，第三次增资

2016年4月25日，时迈环境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800万增加到817.1604万，新增注册资本由新股东阮兵200、王焕青100、张明华70、周云祥50认缴，其中阮兵以200万现金认缴，其中8.1716万元计入股本，191.828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王焕青以100万现金认缴，其中4.0858万元计入股本，95.9142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张明华以70万现金认缴，其中2.8601万元计入股本，67.1399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周云祥以50万现金认缴，其中2.0429万元计入股本，47.957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汇会验字（2016）第 3210 号《验资报告》”，验证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5 月 12 日止，公司已收到阮兵缴纳的现金 200 万元，其中 8.1716 万元计入股本，191.8284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收到王焕青缴纳的现金 100 万元，其中 4.0858 万元计入股本，95.914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收到张明华缴纳的现金 70 万元，其中 2.8601 万元计入股本，67.1399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收到周云祥缴纳的 50 万现金，其中 2.0429 万元计入股本，47.9571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以上新增股东均为货币出资，变更的累计注册资本为 817.1604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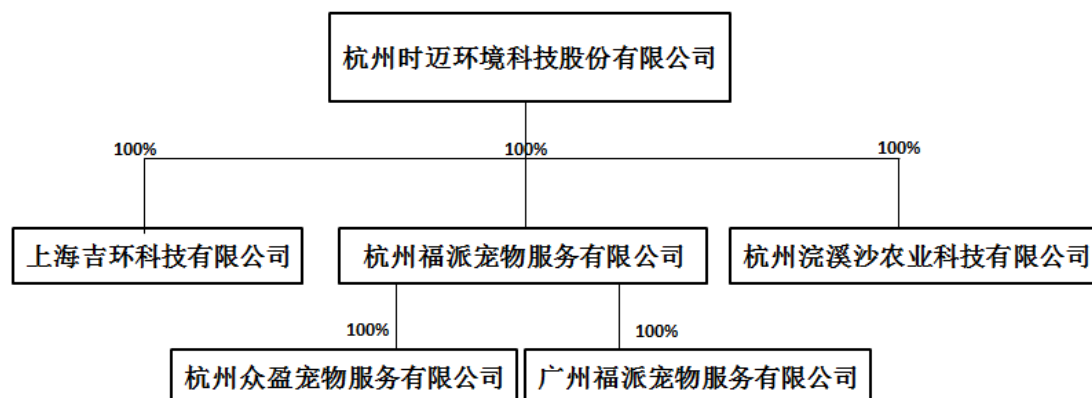
2016 年 5 月 13 日，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序号	发起人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朱国均	3,404,800	41.68	净资产折股
2	徐 莉	1,459,200	17.86	净资产折股
3	周书平	480,000	5.87	净资产折股
4	徐汉杰	400,000	4.89	净资产折股
5	殷 勇	320,000	3.92	净资产折股
6	黄红平	240,000	2.94	净资产折股
7	陈建波	240,000	2.94	净资产折股
8	酆麓滨	192,000	2.35	净资产折股
9	阮 兵	81,716	1.00	货币
10	程玉华	64,000	0.78	净资产折股
11	王焕青	40,858	0.50	货币
12	张明华	28,601	0.35	货币
13	周云祥	20,429	0.25	货币
14	永宣乐丰	400,000	4.89	净资产折股
15	倾力助合	400,000	4.89	净资产折股
16	能特科技	400,000	4.89	净资产折股
合 计		8,171,604	100.00	--

综上，公司系由时迈有限经审计后的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和变更过程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报告期内公司的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 3 家全资子公司，2 家全资孙公司。



（一）报告期内公司的子公司

1、上海吉环科技有限公司

（1）上海吉环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海吉环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吉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刘瑾
注册号	310117003124179
经营期限	2014年5月12日至长期
公司住所	上海市松江区泗泾镇杜家浜路89号13幢－73
经营范围	环保设备、机械设备、工业自动化成套设备、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环保设（除特种）、机械设备（除特种）、工业自动化成套设备（除特种）生产、加工、销售，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机电设备、机械设备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管理人员	刘瑾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刘晓燕任监事

登记机关	上海市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

（2）上海吉环的股权演变

1) 2014 年 5 月，上海吉环成立

上海吉环于 2014 年 5 月 12 日由自然人刘瑾、刘晓燕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实收注册资本 0 万元。其中刘瑾认缴出资 65 万元，实缴出资 0 万元；刘晓燕认缴出资 35 万元，实缴出资 0 万元。

2014 年 5 月 12 日，上海市松江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海吉环设立登记，颁发了注册号为 31011700312417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上海吉环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瑾	65.00	0.00	65.00	货币出资
2	刘晓燕	35.00	0.00	35.00	货币出资
合 计		100	0.00	100.00	--

2) 2015 年 7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7 月 31 日，上海吉环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与无关联关系的自然人刘瑾、刘晓燕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100 万元收购刘瑾、刘晓燕持有的上海吉环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将 2015 年 7 月 31 日确定为购买日，当日上海吉环账面净资产 972,154.26 元，差额部分确认商誉。

同日，刘瑾、刘晓燕分别与时迈有限签订《出资权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与剩余出资缴纳义务事宜做了约定。

2015 年 8 月 12 日，上海市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时迈有限	100.00	100.00	100.00	货币出资
合 计		100.00	100.00	100.00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上海吉环的股权结构未再发生变动。

2、杭州浣溪沙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 浣溪沙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浣溪沙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杭州浣溪沙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朱国均
注册号	913301063282154277
经营期限	2015年7月30日至长期
公司住所	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600号66、67幢104室
经营范围	服务：农业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管理人员	朱国均任执行董事；何剑波任经理；陈米佳任监事
登记机关	杭州市西湖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1) 2015 年 7 月，浣溪沙成立

浣溪沙于 2015 年 7 月 30 日由时迈有限投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0 万元。

同日，杭州市西湖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浣溪沙设立登记，颁发了注册号为 33010600043160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浣溪沙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时迈有限	100.00	0.00	100.00	货币出资
合 计		100.00	0.00	100.00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浣溪沙的股权结构未再发生变动。

2) 2015 年 12 月，浣溪沙第一次减资

2015 年 11 月 3 日，浣溪沙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减至 50 万元。公司在《每日商报》2015 年 10 月 31 日第 11 版就本次减资做出公告。

2015 年 12 月 23 日，杭州市西湖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减资之后，浣溪沙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时迈有限	50.00	50.00	100.00	货币出资
合 计		50.00	50.00	100.00	--

3、杭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1) 杭州福派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杭州福派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杭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朱国均
注册号	91330106074325377G
经营期限	2013年8月6日至长期
公司住所	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600号66幢206室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服务：宠物用品的技术开发，宠物善后产品的技术开

	发、技术咨询、成果转让，环保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电子商务技术、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批发、零售： 宠物用品。
主要管理人员	朱国均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徐莉任监事
登记机关	杭州市西湖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子公司	杭州众盈宠物服务有限公司、广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2）杭州福派的股权演变

1) 2013 年 8 月，杭州福派成立

杭州福派于 2013 年 8 月 6 日由自然人朱国均、徐莉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20 万元，实收注册资本为 20 万元。其中朱国均认缴出资 10 万元，实缴出资 10 万元；徐莉认缴出资 10 万元，实缴出资 10 万元。

杭州英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杭英验字（2013）第 996 号《验资报告》”，验证有限公司截至 2013 年 8 月 2 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贰拾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3 年 8 月 6 日，杭州市西湖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杭州福派设立登记，颁发了注册号为 33010600028223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杭州福派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朱国均	10.00	10.00	50.00	货币出资
2	徐 莉	10.00	10.00	50.00	货币出资
合 计		20.00	20.00	100.00	--

2) 2014 年 5 月，杭州福派第一次增资

2014 年 5 月 13 日，杭州福派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0 万增加至 200 万，新增注册资本由股东朱国均认缴 130 万元，股东徐莉认缴 50 万元。

2015 年 5 月 13 日，西湖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杭州福派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朱国均	140.00	10.00	70.00	货币出资
2	徐 莉	60.00	10.00	30.00	货币出资
合 计		200.00	20.00	100.00	--

3) 2015 年 1 月，杭州福派第二次增资

2015 年 1 月 22 日，杭州福派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 万增加至 1000 万，新增注册资本由股东朱国均认缴 560 万元，股东徐莉认缴 240 万元。

2015 年 1 月 22 日，西湖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杭州福派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朱国均	700.00	85.00	70.00	货币出资
2	徐 莉	300.00	42.00	30.00	货币出资
合 计		1,000.00	127.00	100.00	--

4) 2015 年 7 月，杭州福派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7 月 20 日，杭州福派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股东朱国均将其持有的杭州福派 70%的股权（实缴 85 万元，应缴 690 万元）以 8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时迈有限，并由时迈有限履行对公司的出资缴纳义务；同意股东徐莉将其持有的杭州福派 30%的股权（实缴 42 万元，应缴 290 万元）以 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时迈有限，并由时迈有限履行对公司的出资缴纳义务。

同日，朱国均、徐莉分别与时迈有限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与剩余出资义务事宜做了约定。

2015年7月20日，西湖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杭州福派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时迈有限	1,000.00	127.00	100.00	货币出资
合 计		1,000.00	127.00	100.00	--

5) 2015年12月，杭州福派第一次减资

2015年12月21日，杭州福派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减至300万元。公司在《每日商报》2015年10月31日第11版就本次减资做出公告。

2015年12月31日，西湖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之后，杭州福派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时迈有限	300.00	300.00	100.00	货币出资
合 计		300.00	300.00	100.00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杭州福派的股权结构未再发生变动。

4、杭州众盈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1) 杭州众盈的基本情况

杭州众盈系杭州福派的全资子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杭州众盈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杭州众盈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朱国均
注册号	91330106328230299L
经营期限	2015年4月10日至长期

公司住所	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600号66、67幢206室
经营范围	服务：宠物用品的技术开发，宠物善后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成果转让，环保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电子商务技术、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批发、零售：宠物用品；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管理人员	朱国均任执行董事；王璐芳任经理；郑婷任监事
登记机关	杭州市西湖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1) 2015 年 4 月，杭州众盈成立

杭州众盈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由杭州福派投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

同日，西湖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杭州众盈设立登记，颁发了注册号为 33010600039951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杭州众盈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杭州福派	200.00	10.00	100.00	货币出资
合 计		200.00	10.00	100.00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杭州众盈的股权结构未再发生变动。

2) 2015 年 12 月，杭州众盈第一次减资

2015 年 12 月 21 日，杭州福派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 万元减至 50 万元。公司在《每日商报》2015 年 10 月 31 日第 11 版就本次减资做出公告。

2015 年 12 月 25 月，西湖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减资之后，杭州众盈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杭州福派	50.00	50.00	100.00	货币出资
合 计		50.00	50.00	100.00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杭州众盈的股权结构未再发生变动。

5、广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1) 广州福派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广州福派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广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顾继宏
注册号	91440111MA59A2ME9Q
经营期限	2015年9月15日至长期
公司住所	广州市白云区石井街红星村临塘白云区红星农贸综合市场5栋B21号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宠物美容服务（不含寄养、销售）；宠物用品批发；宠物用品零售；电子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零售；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生物技术转让服务；环保技术转让服务；生物防治技术转让服务；环保设备批发；环保技术开发服务。
主要管理人员	顾继宏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曾东新任监事
登记机关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白云分局

(2) 广州福派的股权演变

1) 2015年9月，广州福派成立

广州福派于2015年9月15日由自然人顾继宏投资设立，注册资本为10万元，实收注册资本为0万元。

2015年9月15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白云分局核准广州福派设立登记,颁发了注册号为91440111MA59A2ME9Q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广州福派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顾继宏	10.00	0.00	100.00	货币出资
合 计		10.00	0.00	100.00	--

2) 2016年6月,广州福派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6年6月15日,广州福派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股东顾继宏将其持有的广州福派100%的股权(应缴10万元,实缴0万元)以0万元价格转让给杭州福派,并由杭州福派履行对公司的出资缴纳义务。

同日,顾继宏与杭州福派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就上述股权转让与剩余出资义务事宜做了约定。

2016年6月15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白云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份转让后,广州福派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杭州福派	10.00	0.00	100.00	货币出资
合 计		10.00	0.00	100.00	--

(二) 报告期内合并子公司的原因及必要性、内部审议程序、作价依据、合并期间及合并后对公司业务及财务的具体影响

1、合并的原因及必要性、内核审议程序、作价依据

公司名称	合并原因及必要性	内部审议程序	作价依据
杭州福派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迈环境收购了杭州福派	1、2015年7月20日,杭州福派召开股东会,会议	朱国均将其持有的杭州福派70%的股权(实缴85万元)以85万

	100%的股权，实现公司业务的有效整合，同时拓展了公司产业链。	通过了股东向时迈环境转让股份的决议；2、股东朱国均、徐莉分别与时迈有限签订《股份转让协议》；3、2015年7月20日，西湖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元的价格转让给时迈有限；同意股东徐莉将其持有的杭州福派30%的股权（实缴42万元）以3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时迈有限。考虑到杭州福派是国内最先开展宠物殡葬业务的公司，并且持续运营两年左右时间，已经有较稳定的客户来源和市场知名度，因此本次关联方收购综合参考了杭州福派实缴注册资本、账面净资产、品牌、发展前景等因素。
杭州众盈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迈环境收购了杭州众盈100%的股权，实现公司业务的有效整合，同时拓展了公司产业链。	杭州众盈为杭州福派的全资子公司，因此杭州福派被时迈环境合并后股东变更为时迈环境。	-
浣溪沙	浣溪沙于2015年7月30日由时迈有限投资设立，截止2016年9月12日，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
上海吉环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迈环境收购了上海吉环100%的股权，上海吉环主营环保设备研发、生产和销售，通过收购上海吉环，公司的主营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业务资源进一步增强。	1、2015年7月31日，上海吉环召开股东会，会议通过了股东向时迈环境转让股份的决议；2、股东刘瑾、刘晓燕分别与时迈有限签订《股份转让协议》；3、2015年8月12日，上海市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	公司以100万元收购刘瑾、刘晓燕持有的上海吉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2015年7月31日上海吉环账面净资产972,154.26元。公司以略高于净资产的价格收购上海吉环，作价依据主要基于如下三点综合考虑：第一，因上海吉环实际控制人刘瑾（和时迈环

		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境实际控制人朱国均系朋友关系，上海吉环收购前的部分客户系朱国均介绍，因此，朱国均对上海吉环的业务开展具有一定影响；第二，时迈环境在 2015 年 7 月 29 日经股东会同意将朱国均持有的 7.5%（对应认缴出资 75 万，已实缴出资 7.18 万）以 7.18 万元转让给周书平（刘瑾配偶），3.75%的股权（对应认缴出资 37.5 万，已实缴出资 3.59 万）以 3.59 万元转让给陈建波，3.75%的股权（对应认缴出资 37.5 万，已实缴出资 3.59 万）以 3.59 万元转让给黄红平，陈建波和黄红平都是上海吉环的主要技术骨干，因此此种安排是对上海吉环实际控制人和主要技术骨干的补偿；第三，上海吉环被时迈环境收购后，开展业务范围明显扩大，专业人才也得到进一步补充。
--	--	-------------	--

2、合并期间及合并后对公司业务及财务的具体影响

（1）合并期间

公司名称	合并类型	合并开始日
杭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	自 2014.1.1
杭州福派众盈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	自 2015.4.10（成立日）
上海吉环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	自 2015.7.31（合并日）

注：杭州浣溪沙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自成立时由母公司时迈环境全资控股，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2) 合并后对公司业务的具体影响

公司名称	合并前业务	合并后业务	具体影响
杭州福派	宠物善后服务	未发生改变	无重大影响
杭州众盈	宠物善后服务	未发生改变	无重大影响
浣溪沙	动物无害化处理	未发生改变	无重大影响
上海吉环	环保设备制造和销售	未发生改变	业务规模、研发能力、 人员数量、产能、客 户基础等有明显扩大

(3) 合并后对公司财务的具体影响

单位：元

2014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母公司	2,972,828.21	1,893,203.88	-170,247.27
杭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1,890,150.70	507,897.09	-426,259.71
合并报表数据	2,579,765.93	507,897.09	-926,714.96
2015 年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母公司	9,225,149.43	16,812.62	-881,811.60
杭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2,757,912.41	438,784.93	310,182.55
杭州福派众盈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433,833.06	174,990.30	124,520.96
上海吉环科技有限公司	13,755,034.05	6,379,119.32	1,618,830.50
合并报表	21,791,160.95	6,756,997.11	-967,915.17
2016 年 1-3 月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母公司	11,994,904.75	4,273,504.35	2,117,030.05
杭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2,554,640.64	168,239.62	-80,467.64
杭州福派众盈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393,441.08	0	-36,453.52
上海吉环科技有限公司	14,273,098.12	5,631,326.62	1,318,012.32
合并报表	24,899,121.40	10,073,070.59	3,272,080.38

从上表看出,2015年7月31日公司非同一控制合并上海吉环以后资产规模、收入规模迅速扩张,上海吉环占合并报表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均超过50%,2016年1-3月份,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分别来自于母公司及上海吉环,使得公司扭亏为盈,预计未来公司销售增长点及利润来源仍将在子公司上海吉环及母公司主体。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董 事

朱国均,简历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现任公司董事长。

周书平,男,197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4022119740104****,大专学历。1995年7月毕业于安徽机电大学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1995年7月至1998年5月,任无锡市自动化仪表成套厂技术员;1998年6月至1999年6月,任上海飞龙纺织有限公司电气工程师;1999年7月至2014年4月,任上海万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5月至今,任上海吉环副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时迈环境董事,任期三年。

周涛,男,197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3010219780107****,本科学历。2001年6月毕业于浙江财经学院;1997年7月至2001年5月,任杭州庆丰农化有限公司会计;2001年5月至2005年5月,任杭州华新电力线缆有限公司任会计科科长;2005年5月至2006年9月,任杭州菱庆高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6年9月至2008年10月,任可果美(杭州)食品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08年11月至2012年10月,任杭州杭重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10月至2015年8月,任传化集团财务经理;2015年8月至2016年3月,任时迈有限财务总监;2016年3月起,任时迈环境董事、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刘超,男,197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3010619741209****,大专学历。2003年10月至2008年3月,任中国国际商

会杭州商会事业发展中心经理；2008年3月至2009年12月，任杭州休博园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0年1月至2012年12月，任杭州宋城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展部经理；2013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杭州西湖国际博览有限公司会展部经理；2016年1月至2016年3月，任时迈有限商务总监；2016年3月起，任时迈环境董事，任期三年。

杨君慧，女，198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3080219850223****，博士学历。2012年6月毕业于上海东华大学金融/企业管理专业；2012年1月起，任杭州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2016年3月起，任时迈环境董事，任期三年。

（二）监 事

殷勇，男，196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3010619681124****，大专学历。1990年6月毕业于浙江广播电视大学杭州分院机械制造专业；2002年2月至今，任杭州伊达商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3月起，任时迈环境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楼琼，女，197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3010419700922****，本科学历。1992年6月毕业于浙江大学光仪系；1992年7月至1994年8月，任杭州照相机械研究所研究员；1994年9月至2010年7月，任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杭州片区副总经理；2010年8月至2012年7月，任远方光电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2年7月至今，任浙商创投股份有限公司投后管理总监；2016年3月起，任时迈环境监事，任期三年。

顾继宏，男，196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3010519640712****，高中学历。2008年1月至2012年12月，任浙江新大集团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13年1月至2014年11月，任宁波甬南针织集团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14年12月至2016年3月，任时迈有限技术部经理；2016年3月起，任时迈环境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

朱国均，任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周书平，任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

周涛，任公司财务总监，简历详见本节之“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

六、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资产总计(万元)	2,489.91	2,179.12	257.9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56.55	786.42	-7.1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万元）	1,056.55	786.42	-7.16
每股净资产（元）	1.32	2.12	-0.03
资产负债率	57.57%	63.91%	102.78%
流动比率	1.51	1.39	0.43
速动比率	1.04	0.80	0.42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007.30	675.70	50.79
净利润（万元）	270.13	-119.42	-92.6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净利润（万元）	270.13	-119.42	-92.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70.43	-147.80	-135.3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70.43	-147.80	-135.31
毛利率	51.39%	25.21%	70.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31%	-96.33%	-248.20%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28%	-73.44%	-133.99%
基本每股收益	0.34	-0.32	-0.4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每股收益	0.34	-0.40	-0.5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32	9.96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21	-170.29	54.3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1	-0.49	0.54

注：1、毛利率=（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100%

2、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期初应收账款净值+期末应收账款净值)÷2]

3、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股份总数

4、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5、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6、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额

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七、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承根
住所：杭州市杭大路 1 号黄龙世纪广场 A 座 6/7 层
邮政编码：310007
电话：0571-87902535
传真：0571-87901955
项目负责人：洪俊杰
项目小组成员：陈叶叶、洪俊杰、吴梓豪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吴明德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11、12 层
邮政编码：200120
电话：(8621)2051-1000
传真：(8621)2051-1999
经办律师：梁瑾、张诚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余强

住所：杭州钱江新城新业路 8 号华联 UDC 时代大厦 A 座 6 层

邮政编码：310016

电话：0571-88879201

传真：0571-88879009-7201

经办注册会计师：吴成航、包平荣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钱幽燕

住所：杭州钱江新城新业路 8 号华联 UDC 时代大厦 A 座 12 层

邮政编码：310016

电话：0571-88879780

传真：0571-88879992-7980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梁雪冰、卢怡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中央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邮政编码：100033

电话：010-50939980

传真：010-50939716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邮政编码：100033

电话：010-638895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的业务基本情况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以热解炭化技术为依托，以环保技术和处理设备为载体，提供环保技术咨询，环保设备制造和销售以及污染治理服务的企业。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将自主获得的热裂解炭化处理技术应用到固废、危废和废液的处理上，积极研发能够运用该技术进行无害化处理的处理设备以及配套处理服务并将其推向市场。

公司结合自身的研发方向和技术特性将服务对象定位于从事动物无害化处理和从事化工生产的企业和事业单位。在成立初期，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和制造的移动病畜热解炭化设备为个人宠物饲主提供宠物殡葬服务，借此不断优化环保设备的产品设计和改进动物无害化处理的服务模式，并不断摸索和发掘动物无害化处理市场与自身产品和服务的定位。

在发展过程中，公司基于提高移动病畜热解炭化设备的工业化设计、降低其制造成本、提升其处理能力等需求，在2015年8月份收购了子公司上海吉环。从2015年8月起，就公司营业收入等财务指标与公司实际发生的经营活动来看，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污染处理服务的比重下降而环保设备销售大幅上升，标志着公司的客户范围扩大到从事化工生产和污染治理的企业和事业单位，也意味着公司的业务发展进入了新的阶段。这一转变，既符合公司业务拓展的需要，也是业内企业普遍采用的发展战略。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的实际经营活动仍围绕环保设备的制造和销售并积极拓展下游污染治理业务，且立足于服务农业的战略规划并没有发生改变，以热解技术服务于农、畜牧养殖业生产中废弃物包括动物尸体的无害化处理的战略方针没有发生动摇。在未来的发展规划中，公司计划在向从事动物无害化处理或有此需求的企业和事业单位提供以热解炭化技术为依托的移动式动物无害化处理设备的同时，通过子公司浣溪沙直接提供动物无害化处理服务，将公司业务进

一步垂直拓展至污染治理行业。

经过数年的经营，公司已具备向有环保设备和污染处理需求的单位和个人提供从环保技术咨询和环保设备制造与销售到实际从事动物无害化处理的一系列产品和服务。与此同时，公司经由子公司杭州福派及孙公司杭州众盈在宠物善后这类动物无害化处理的特殊服务中拓展业务和市场并为浣溪沙的未来发展积累经验。此外，针对从事化工生产过程中对固废、危废及废液处理有需求的企、事业单位，公司交由旗下子公司上海吉环提供相应的产品及服务。

在此特别注明，子公司上海吉环出售的环保设备的日常运营及维护均交由客户执行或由客户委托给第三方，后文提及的运营服务和处理服务仅指浣溪沙和杭州福派提供给畜牧养殖业客户、动物无害化处理企业和宠物饲主的动物无害化处理服务和宠物善后服务。

（二）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移动病畜热解炭化设备，动物尸体转运集装箱和固废、危废及废液无害化处理设备和相关咨询服务，主要服务包括动物无害化处理服务、宠物善后服务基本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产品图片
移动病畜热解炭化设备	用途：动物尸体收集及无害化处理 特点：高机动性，处理过程中及处理后产物无二次污染，处理效率高且节约能源	
动物尸体转运集装箱	用途：动物尸体转运环节中的无污染存储、计数、称重等 特点：装运过程中无二次污染，与运输工具分离提高转运效率，能作为临时隔离储存设施，可以采集动物防疫一手数据	
固废、危废和废液无害化处理设备	用途：工业固废、危废和废液无害化处理 特点：能耗低，处理效率高，节约空间，处理过程及处理后残留物减重减量明显	
服务名称	服务介绍	
动物无害化处理服务	用途：处理畜牧养殖过程中产生的动物尸体 特点：能够快速机动对突发事件做出反应，特别是出现重大疫情	

	时。对于少量动物尸体无害化处理需求，可以做到就地处理减少转运成本和风险，并降低处理成本。
宠物善后服务	用途：为饲主提供宠物尸体火化服务 特点：人性化，无污染，较通常的掩埋和遗弃更体现人道主义关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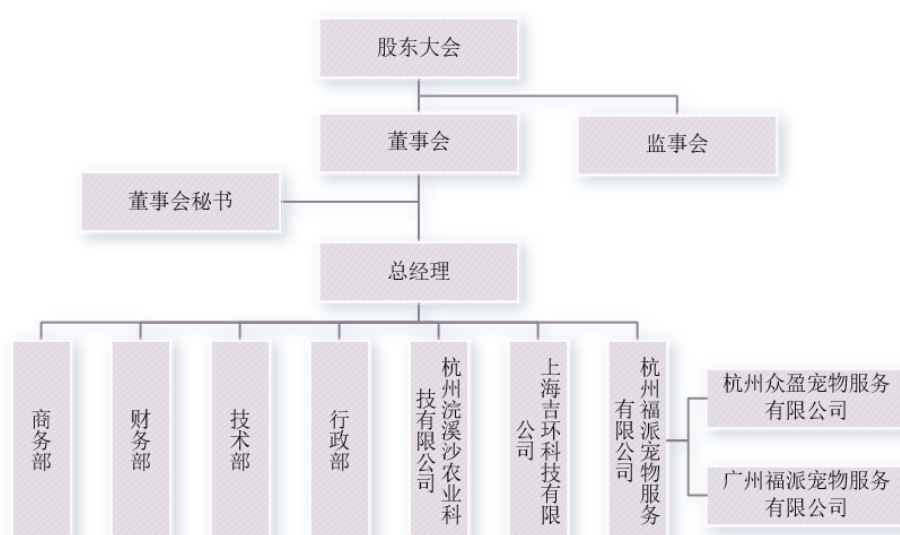
（三）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合作方式

公司主营业务中环保设备的制造工作主要由子公司上海吉环承担，具体情况如下：产品开发阶段，公司制定产品开发计划及具体的研发工作并生成产品设计方案和原材料采购计划。在产品制造阶段，公司自行采购环保设备制造所需的原材料并委托上海吉环对原材料进行加工和各元器件的组装工作。产品完成后，上海吉环将产品交付公司，由公司销售并实现营业收入。

公司开展宠物善后服务业务的主体为子公司杭州福派和孙公司杭州众盈。宠物善后业务由上述两家公司自行承担，公司以环保设备销售的方式为其提供宠物遗体火化所需的车载热解炭化处理设备。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职能



总经理：主要负责公司发展规划的执行。具体职能包括：重大客户接洽，政府机构合作洽谈，贯彻公司经营方针和监督公司日常经营等。

商务部：主要负责产品销售、原材料采购工作。具体职能包括：客户接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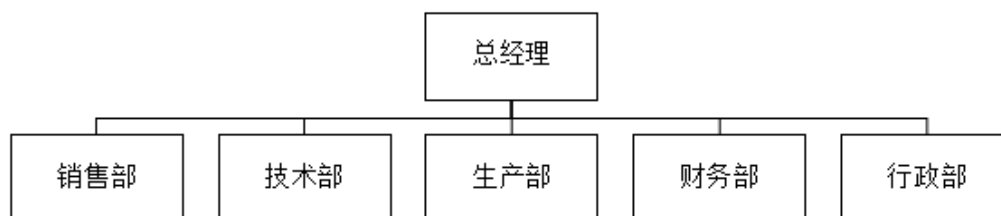
协同技术部提供产品设计方案，签订销售合同，采购原材料和协调环保设备的制造工作与管理。

财务部：主要负责财务管理。具体职能包括：公司现金流管理，预算制定，公司经营凭证和财务数据收集保存以及财报汇编。

技术部：主要负责工程的设计、研发工作（将基础研发成果转换为产品中的应用成果）。具体职能包括：公司产品的定制化设计，现有产品的设计优化，制作产品原材料采购明细表，设计产品制造工艺流程，监督和指导产品制造过程，原材料和产品的质量检验等。

行政部：主管人事和公司其他办公事宜。具体职能包括：贯彻执行公司各项方针、政策、指令，负责监督、协调、检查各部门的实施情况。

上海吉环组织机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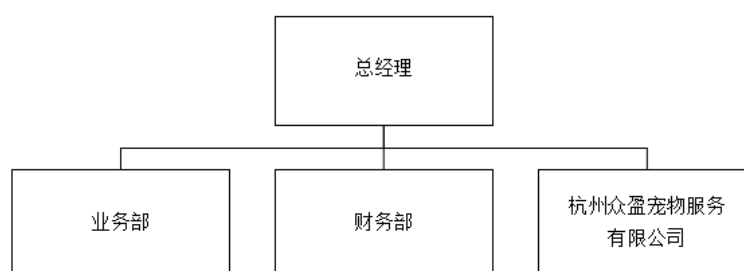


上海吉环内部组织中总经理、技术部、财务部和行政部的职能与公司相同。
上海吉环另设有销售部和生产部。

销售部：主要负责产品销售，具体职能包括：客户接洽，协同技术部提供产品设计方案，签订销售合同。

生产部：主要负责合同的履行即环保设备的制造，具体职能包括：采购原材料，并在技术部的指导下完成环保设备制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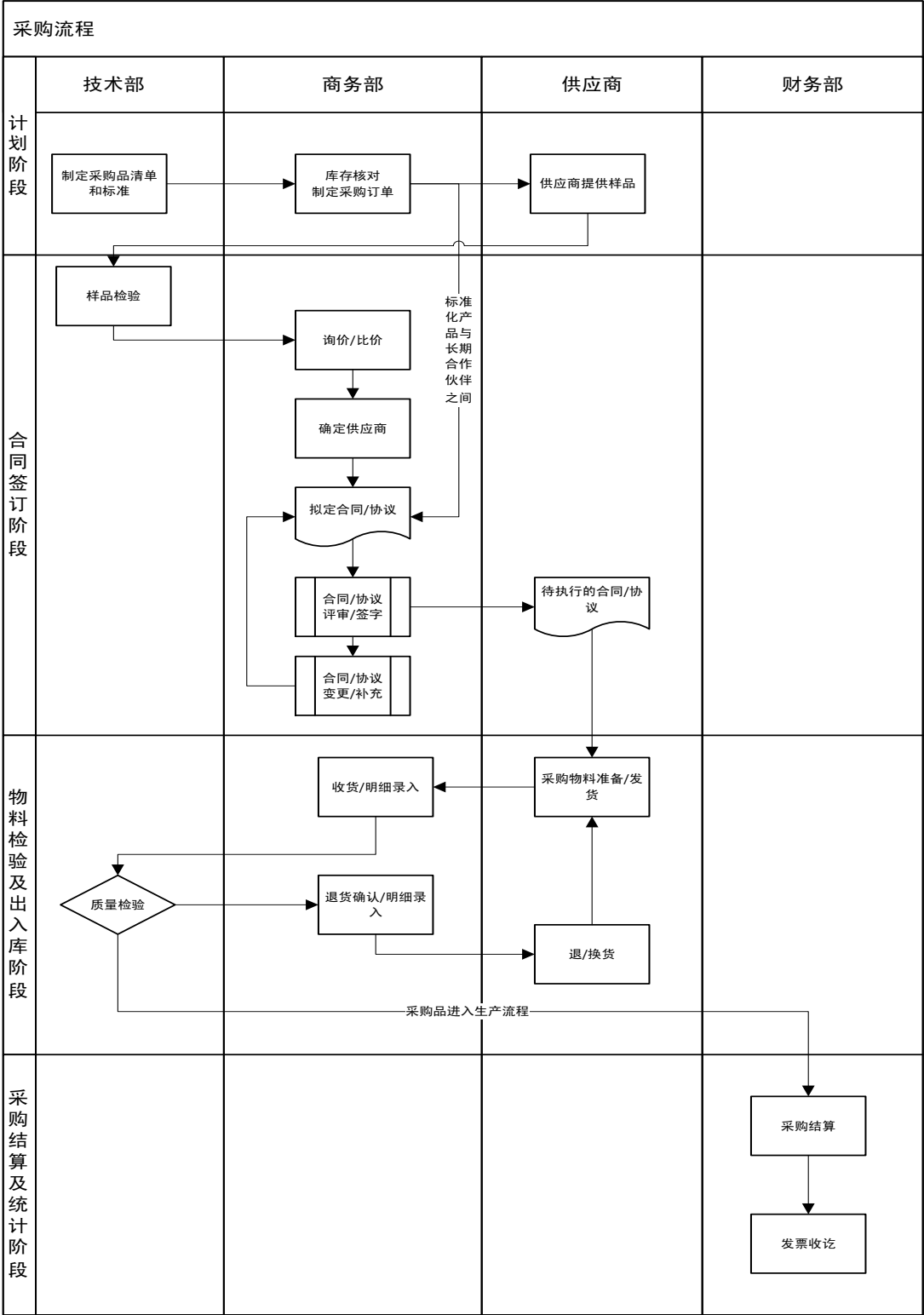
杭州福派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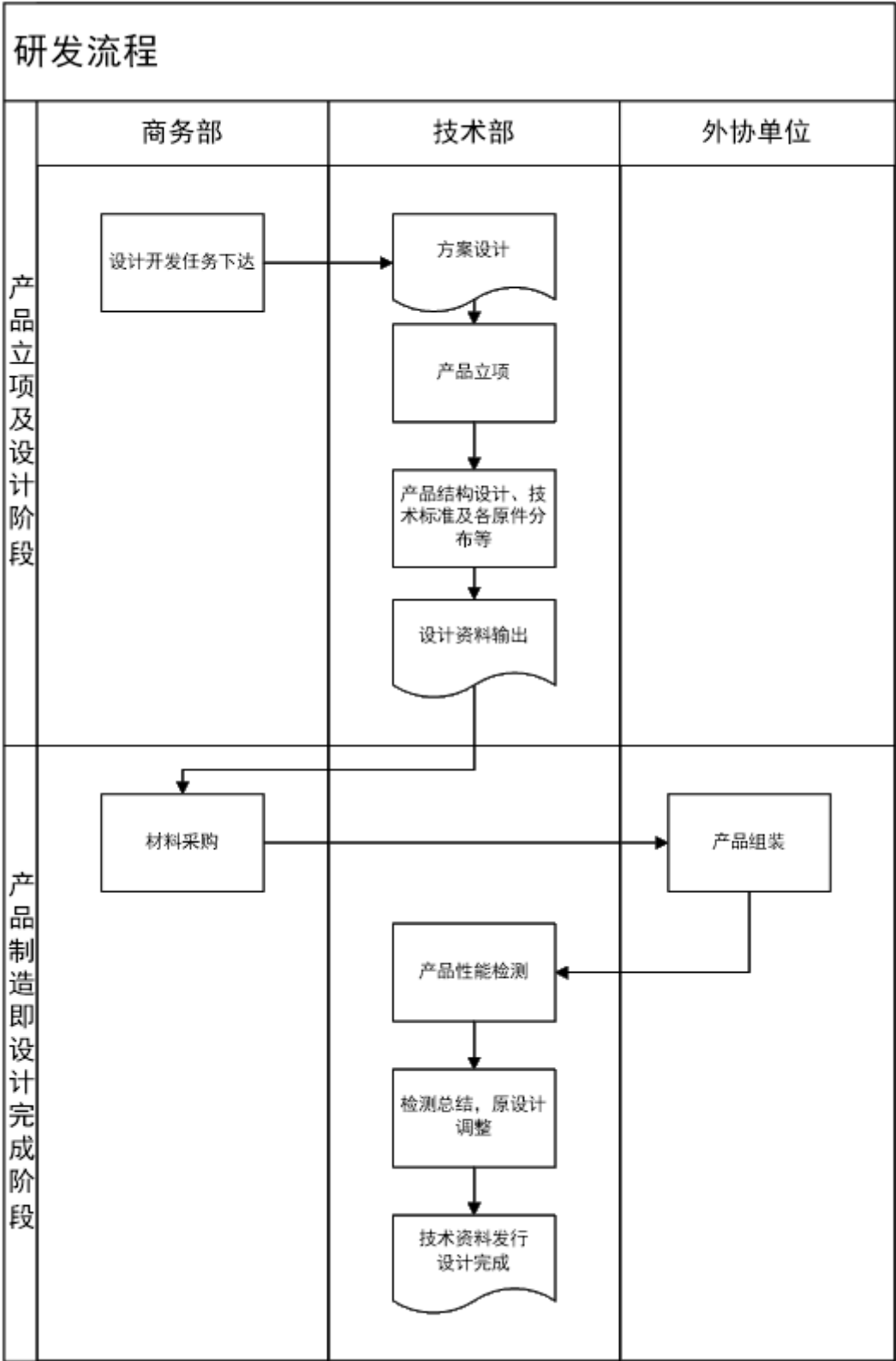
杭州福派内部组织中总经理、财务部和业务部的职能与公司相同。

(二)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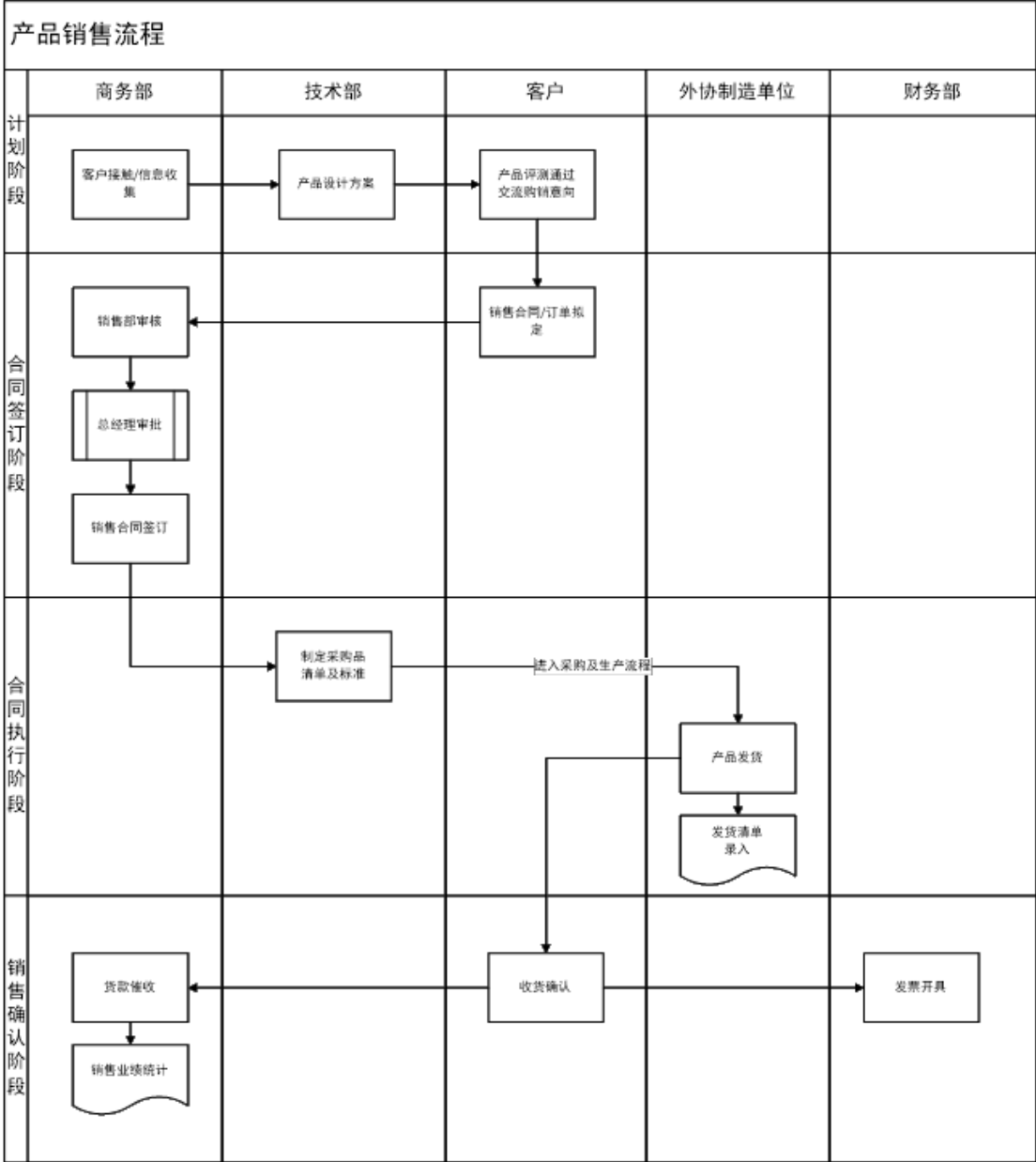
1、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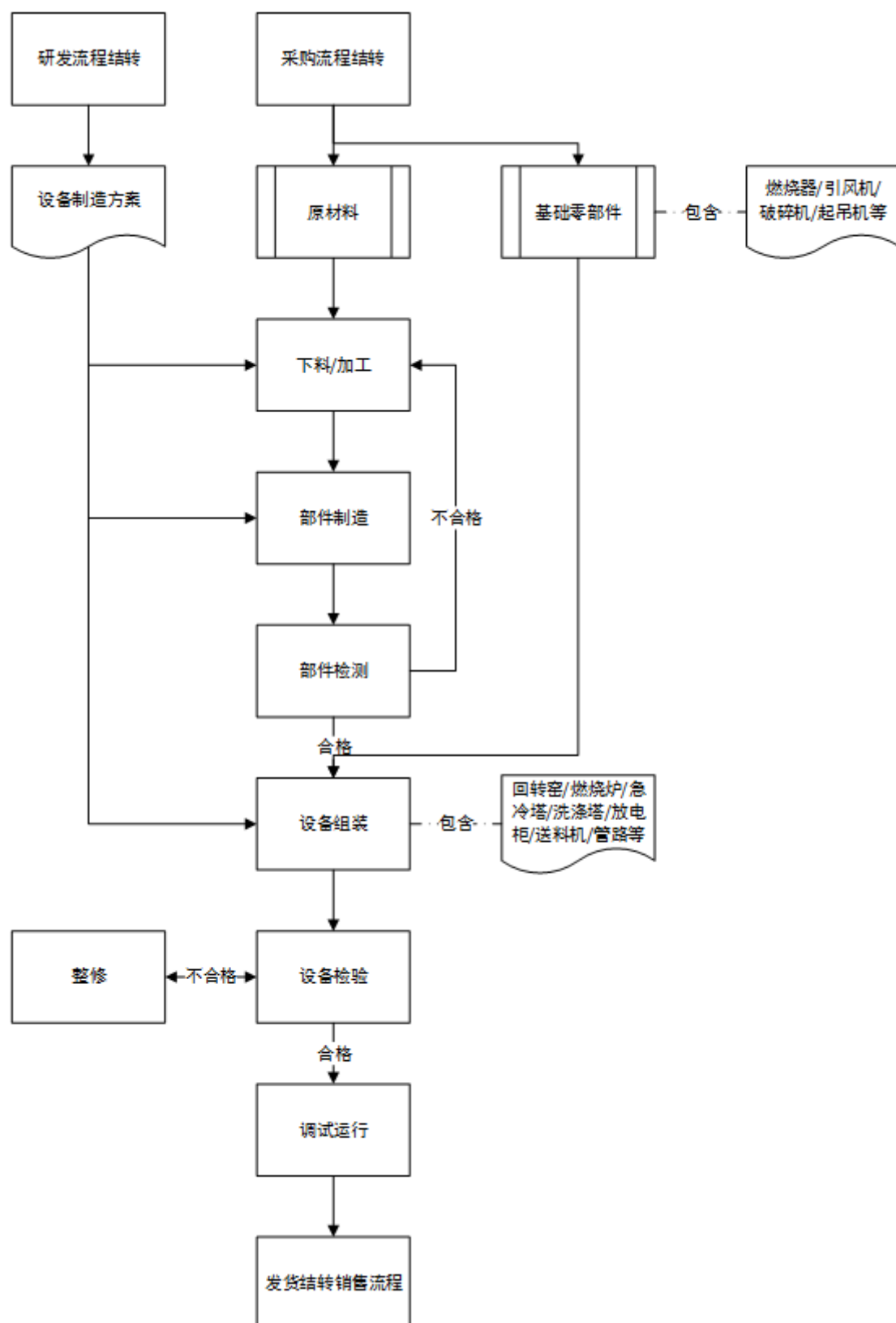
2、研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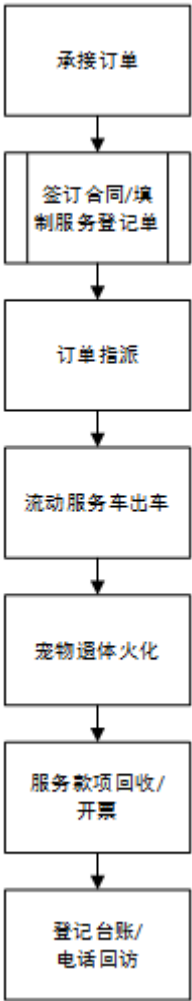
3、产品销售流程



4、上海吉环设备制造流程



5、杭州福派业务流程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运用的主要技术

1、产品所使用的核心技术

公司在过去几年的经营中自主研发取得了固废、危废和废液处理相关的诸多技术，并结合开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各类产品。其中，公司自主研发的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技术水平	成熟程度	创新类别
焚烧炉二级燃烧装置	自主开发	国内领先	规模应用	实用新型专利
车载式病畜热解炭化处理	自主开发	国内领先	规模应用	实用新型专利

装置				
脉冲电子空气净化器	自主开发	国内领先	规模应用	实用新型专利

（1）焚烧炉二级燃烧装置

随着我国人民生活水平和医疗卫生条件的不断提高，生活垃圾和医疗垃圾的数量也越来越多，其处理难度也越来越大，逐渐成为人们生活生产的安全隐患。然而，目前通常采用的垃圾焚烧炉由于其炉体结构上存在缺陷，其燃烧温度和燃烧速度均不理想，由此所产生的废气中有毒气体会对大气产生严重污染。针对这一问题，该技术提供一种设计新颖、结构合理、燃烧温度高、焚烧速度快、焚烧效果好，且燃烧过程中充分分解有毒有害物质的焚烧炉二级燃烧装置，创新获得了国家实用新型发明专利（焚烧炉二级燃烧装置专利证书号为 ZL 2013 2 0602540.8）。

（2）车载式病畜热解炭化处理装置

随着我国畜牧业的快速发展，病死、非正常死亡的禽畜动物日益增多，业已成为影响动物疫病防控和畜牧业可持续发展的突出问题。病死、非正常死亡的禽畜动物尸体通常携带有大量的细菌和病原体，这些禽畜动物尸体如任意处置或未经无害化处理，不仅会严重污染环境，还可能传播重大的动物疫病。不仅危害了畜牧业安全，甚至会引起严重的公共卫生事件，影响畜牧业的可持续发展和社会的和谐发展。为解决上述问题，国家要求规模以上养殖业和相关单位自行构建无害化处理设备设施，其中就有无害化焚烧炉设备。该设备主要由热解室、燃烧室和生物质燃烧器构成，其主要缺点是机动性差不能应对突发的处理要求，热解不充分，处理过程中产生有害气体污染环境。本技术提供一种机动性好、结构合理、处理工艺先进、自动化程度高的移动式焚烧炭化处理设备。该设备可应对多个不同发病区域的病死动物尸体处理任务，高效开展减量化、无害化和连续化处理作业且整个过程不产生任何污染环境的废气废水。该创新获得了国家实用新型发明专利（车载式病畜热解炭化处理装置专利证书号为 ZL 2015 2 0251128.5）。

（3）脉冲电子空气净化器技术

废弃物焚烧炉在焚烧时产生大量的高温烟气的同时，还会产生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s（碳氢化合物及其衍生物）。部分 VOCs 是具有异味的有毒有害气体，它的排放严重干扰人们的日常生活，严重危害居民的生活环境。现有物理和化学

净化方法采用设备多且工艺复杂，需要投入大量成本且容易产生二次污染；生物方法虽然可以达到净化目的但效率低，占地面积大，投入和运行成本昂贵。为解决上述缺陷，本技术采用一种工艺简单、处理流程短、投资少、运行成本低且净化质量高的脉冲电子空气净化器。该技术采用低温等离子体法对气体分子施加热量或电场及辐射等能量激发使之产生分解、电离形成导电流体从而达到净化目的。该技术已经获得了国家实用新型发明专利（脉冲电子空气净化器专利证书号为 ZL 2015 2 0251112.4）。

2、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成立之初即潜心研究废弃污染物的处理技术，2013 年就已经完成主要技术研发与产品设计任务并于报告期内就产品优化开展后续的开发工作。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的工作重点集中在现有产品的优化和推广上，以打开市场、完善经营模式为主要任务，在研发方面的支出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偏低。除上述主要原因外，由于前期技术积累所带来的红利效果明显，报告期内业务收入大幅上升，相比之下产品优化所需投入费用较少。尽管如此，公司仍然在报告期内实现了多项技术突破，并获得了数项国家实用新型专利。公司在未来的发展战略中将就技术研发和团队建设投入更多资源，以保证公司的同行业间的技术领先地位可以持续。

报告期内的研发投入占比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发费用	39,691.00	207,976.90	—
当期营业收入	10,073,070.59	6,756,997.11	507,897.09
所占比例 (%)	0.39	3.08	—

（二）公司拥有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拥有土地使用权，现有生产经营场地均系向第三方租赁。

2、专利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11 项实用新型专利，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别	申请日	取得方式
1	焚烧炉配齐装置	ZL 2013 2 0602529.1	实用新型	2013.09.26	原始取得
2	车载式动物焚烧炉	ZL 2013 2 0602558.8	实用新型	2013.09.26	原始取得
3	焚烧炉无烟囱排气装置	ZL 2013 2 0602539.5	实用新型	2013.09.26	原始取得
4	焚烧炉二级燃烧装置	ZL 2013 2 0602540.8	实用新型	2013.09.26	原始取得
5	一种移动式病畜热解炭化处理装置	ZL 2015 2 0154882.7	实用新型	2015.03.18	原始取得
6	车载式病畜热解炭化处理装置	ZL 2015 2 0251128.5	实用新型	2015.04.20	原始取得
7	脉冲电子空气净化器	ZL 2015 2 0251112.4	实用新型	2015.04.20	原始取得
8	一种病畜热解炭化处理装置	ZL 2015 2 0154881.2	实用新型	2015.03.18	原始取得
9	一种病畜尸体热解炭化回转窑	ZL 2015 2 0154870.4	实用新型	2015.03.18	原始取得
10	一种流化床热解炉	ZL 2014 2 0840411.7	实用新型	2014.12.26	原始取得
11	移动式动物焚烧炉	ZL 2013 2 0602549.9	实用新型	2013.09.26	原始取得

公司另有 4 项发明专利正在申请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专利权人
1	移动式动物焚烧炉	ZL 2013 1 0449652.9	发明专利	2013.09.26	时迈环境
2	移动式病畜热解炭化处理装置	ZL 2015 1 0119626.9	发明专利	2015.04.29	时迈环境
3	病畜热解炭化处理装置	ZL 2015 1 0119630.5	发明专利	2015.04.29	时迈环境
4	一种用于处理病畜的全	ZL 2015 1 0674605.3	发明专利	2015.10.19	上海吉环

	自动炭化炉				
--	-------	--	--	--	--

公司上述知识产权均为公司合法所有，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3、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注册商标。

4、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软件著作权。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经营业务无需相关许可、认证及资质。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房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拥有房产，现有生产经营用房均系第三方租赁。

2、其他固定资产

（1）主要机器设备情况

公司主营环保设备销售和技术咨询服务，在提供产品和服务的过程中需对采购品进行一定程度的加工。公司主要的机器设备按照用途大致可分为两类。其一为卷板机、切割机和焊机，用途包括对采购的钢板等材料按照环保设备设计中各部件的规格进行切割、卷板和焊接；其二为提供处理服务过程中使用的集装箱和焚烧炉。

下表为公司主要的机器设备的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	购入日期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使用情况	尚可使用时限（月）
1	卷板机	W11-16/2000	2015/1/1	台	1	47,863.25	37,253.63	77.83	正在使用	46
2	火焰切割机	CG1-30	2015/1/1	台	1	1,153.85	898.07	77.83	正在使用	46
3	等离子切割机	LGK-80	2015/1/1	台	1	3,247.86	2,527.98	77.84	正在使用	46
4	手工焊机	ZX7-400	2015/1/1	台	2	3,418.80	2,660.98	77.83	正在使用	46
5	气保焊机	NB-500S	2015/1/1	台	1	6,837.61	5,321.97	77.83	正在使用	46
6	手动液压搬运车	BG5T685	2015/1/1	台	1	2,905.98	2,261.84	77.83	正在使用	46
7	数控切割机	-	2015/1/1	台	1	110,542.74	86,039.10	77.83	正在使用	46
8	气保焊机	NB-350	2015/2/1	台	1	6,153.85	4,887.13	79.42	正在使用	47
9	电焊机	ZX-400E	2015/2/1	台	2	3,418.80	2,715.11	79.42	正在使用	47
10	烟气分析仪	06323510	2015/10/1	台	1	57,094.02	49,560.77	86.81	正在使用	31
11	氩弧焊机	WSM-315	2015/12/1	台	1	2,393.16	2,203.71	92.08	正在使用	57
12	气体保护焊机	NBC-350	2016/1/1	台	1	6,153.85	5,829.07	94.72	正在使用	34
13	自调式焊接滚轮架	HGZ-30	2016/1/1	套	1	25,641.03	24,287.75	94.72	正在使用	34
14	二氧化碳焊机	-	2016/2/1	套	1	2,905.98	2,859.97	98.42	正在使用	59
15	20 英尺冷藏集装箱	-	2016/3/1	台	1	24,610.00	24,610.00	100.00	闲置	60
16	20 英尺普通集装箱	-	2016/3/1	台	1	6,590.00	6,590.00	100.00	闲置	60
17	焚烧炉	-	2016/1/31	台	1	150,000.00	145,250.00	96.83	闲置	58
合计					19	460,930.78	405,757.08	88.03		
占总固定资产比例								15.61%		

公司拥有所有机器设备中除动物尸体转运集装箱尚未投入使用外，其他机器设备都在使用中且情况良好。从表中不难看出公司生产过程所需设备及工艺流程非常简单，产品和服务的附加值主要通过公司在环保技术、产品设计和处

理服务上的优势以及公司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与市场上现有替代品的差异性体现。

(2) 主要运输工具情况

名称	车牌号	购入日期	单位	数量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汽车	浙 A2YC81	2013/5/1	辆	1	41,247.00	13,491.44	32.71
重型半挂牵引车	浙 A9A866	2016/1/1	辆	1	130,000.00	124,854.16	96.04
平板车	浙 AH332 挂	2015/9/17	辆	1	174,217.95	153,529.59	88.13
冷藏车	浙 AR052T	2015/12/1	辆	1	160,649.57	151,110.98	94.06
流动服务车	浙 AAW759	2015/10/1	辆	1	183,444.44	165,291.09	90.10
轻型客车 （江铃全顺）	浙 AFP700	2014/3/1	辆	1	172,489.00	92,252.59	53.48
金杯车 （面包车）	浙 A067FP	2015/2/1	辆	1	70,638.46	52,463.81	74.27
流动服务车	浙 A0PP25	2016/3/1	辆	1	183,444.44	183,444.44	100.00
流动服务车	浙 A0UQ52	2016/3/1	辆	1	183,444.44	183,444.44	100.00
流动服务车	浙 A0AF76	2016/2/1	辆	1	183,444.44	165,291.09	90.10
合计				10	1,483,019.74	1,303,326.98	

从表中可知，公司流动服务车占有所有运输工具数量的比重较高。流动服务车系子公司浣溪沙以及杭州福派所有，主要为动物无害化处理服务和宠物善后服务提供移动处理设备。

(六) 公司人员结构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 岗位结构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7 人，生产人员 12 人，管理人员 18 人及销售 3 人，结构如下：

岗 位	人 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生产人员	12	30.00%
研发人员	7	17.50%

销售人员	3	7.50%
管理人员	18	45.00%
合 计	40	100.00%

(2) 学历结构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本科及以上学历 16 人，专科学历 10 人，中专及高中学历 10 人初中及以下学历 4 人，结构如下：

学 历	人 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本科及以上	16	40.00%
大专	10	25.00%
中专、高中	10	25.00%
初中及以下	4	10.00%
合 计	40	100.00%

(3) 年龄结构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30 岁（含）以下 11 人，31 至 40 岁（含）11 人，41 岁以上 18 人，结构如下：

年 龄	人 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30 周岁及以下	11	27.50%
30-40（含 40）周岁	11	27.50%
40 周岁以上	18	45.00%
合 计	40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朱国均，简历详见第一节之“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现任公司董事长。

周书平，简历详见第一节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现任公司董事、上海吉环副总经理。

霍洪谊，男，1984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

2004年6月毕业于开封大学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2013年6月至2015年2月任洛阳钙丰工贸有限公司机械工程师；2015年3月至今任上海吉环科技有限公司机械工程师。

陈建波，男，1979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至2002年任广州开平建筑公司电工；2002年至2014年3月，任上海万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部门负责人；2014年4月至今，任上海吉环科技有限公司部门负责人。

邬涛，男，196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2年6月至2007年8月，任湖北省钟祥市祥泰纤维素有限公司钳工车间主任；2007年9月至2008年9月，任上海高东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现场主管；2008年10月至2011年2月任上海埃金科工程服务有限公司机械主管；2011年3月至2014年4月，任上海万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现场主管；2014年7月至今，任上海吉环科技有限公司现场主管。

（2）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在开发市场，拓展业务和提升研发能力过程中，于2015年吸收了子公司上海吉环及其技术团队。该技术团队负责人周书平等成为了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周书平等人已与子公司上海吉环签订了《劳动合同》，其中周书平持有母公司时迈环境的部分股份以确保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同时公司拥有完整的人才培养计划和合理的薪酬制度，为后续的人才引进打好制度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技术及业务团队一直处于扩张阶段，上述核心技术人员自入职以来未发生重大变化。

（3）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核心技术人员朱国均持有 340.48 万股，周书平持有 48.00 万股。

（七）公司获得资质与荣誉情况

公司近年来获得的主要资质与荣誉情况如下：

序号	荣誉名称	授予单位	图片
----	------	------	----

1	会员单位	浙江省农业机械工业行业协会	
2	副理事长单位	杭州市犬业管理协会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简介

（一）报告期公司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的规模、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自环保设备制造和销售、环保技术咨询服务、宠物善后服务等收入。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10,073,070.59	100.00	6,756,997.11	100.00	459,353.40	90.44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0.00	48,543.69	9.56
合计	10,073,070.59	100.00	6,756,997.11	100.00	507,897.09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90%以上来自环保设备销售，环保技术咨询服务及宠物善后服务，主营业务突出。公司在报告期内收入激增，主要系收购子公司上海吉环后环保设备销售收入大幅增加及 2016 年第一季度销售移动病畜热解炭化设备所致。通过 2015 年收购子公司上海吉环，公司业务覆盖范围、市场潜力大幅扩大。

且产能、研发团队、员工等各项生产要素均有相应提升。公司的销售业绩增长不属于行业特点，系公司为扩大产能、提升研发能力、拓展业务范围所做出的重大战略调整的结果。为保持较高的收入增长率，公司计划一方面加大研发团队的规模和研发工作的投入并提升产能，另一方面公司将加大下游动物无害化处理市场的开拓力度，扩大业务范围，保持企业在行业内的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按产品类别的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主要产品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2016年1-3月			
环保设备销售	9,771,812.10	4,857,490.85	50.29
环保技术咨询服务	133,018.87	0.00	100.00
宠物善后服务	168,239.62	38,561.40	77.08
合计	10,073,070.59	4,896,052.25	51.39
2015年度			
环保设备销售	6,133,787.92	4,907,078.69	20.00
环保技术咨询服务	9,433.96	0.00	100.00
宠物善后服务	613,775.23	146,380.74	76.15
合计	6,756,997.11	5,053,459.43	25.21
2014年度			
环保设备销售	0.00	0.00	-
环保技术咨询服务	0.00	0.00	-
宠物善后服务	459,353.40	136,428.32	70.30
合计	459,353.40	136,428.32	70.30

（二）公司产品的消费主要群体，报告期内各期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当期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环保设备销售、技术咨询服务及宠物善后服务。报告期内，下游主要客户为污染治理企业、化工生产企事业单位以及宠物饲主。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8.37%、86.26%及3.32%。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及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6年1-3月			
1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5,207,856.53	51.70
2	杭州沃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4,273,504.35	42.43
3	苏州市荣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5,264.95	2.43
4	吴江市绿怡固废回收处置有限公司	178,205.14	1.77
5	嘉兴学院	3,883.50	0.04
合 计		9,908,714.47	98.37
2015年度			
1	靖江市金秋实业有限公司	2,547,008.52	37.69
2	龙岩绿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377,393.17	20.38
3	厦门绿洲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154,385.92	17.08
4	商丘市东和专用设备有限公司	470,085.45	6.96
5	吴江市绿怡固废回收处置有限公司	280,341.88	4.15
合 计		5,829,187.94	86.26
2014年度			
1	刘先生	5,660.00	1.08
2	孙先生	5,500.00	1.05
3	王女士	2,280.00	0.44
4	李先生	2,080.00	0.40
5	吴先生	1,830.00	0.35
合 计		17,350.00	3.32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呈现高度集中的趋势。这种现象属于环保设备制造的行业特点即环保设备附加值高且合同履行时间长，

企业客户绝对数量明显少于普通制造业，且每单位商品或服务的金额较大。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向个人客户销售的情况，主要系主营业务中宠物售后服务的服务对象为个人宠物饲主。因向个人客户销售的必要性，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管理制度通过签订合同或订单、完成后开具相关票据等方式规范销售和财务工作，并在2015年开始通过互联网付款的方式进一步规范销售工作。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拥有权益。

（三）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所用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等基础工矿产品及环保设备零部件，原材料来源均为外购。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及辅料供应充足。

1、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4,263,856.64	87.09	3,889,353.75	76.96	38,314.44	28.08
直接人工	524,889.19	10.72	863,631.00	17.09	-	-
制造费用	107,306.42	2.19	300,474.68	5.95	98,113.88	71.92
合 计	4,896,052.25	100.00	5,053,459.43	100.00	136,428.3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构成。。2015年及2016年第一季度，通过对上海吉环的收购，主营收入中环保设备销售占比提升，产品制造所需材料数额颇大，同时摊薄了设备折旧的费用占比，因此主营业务成本构成结构比发生了变化。

2、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6.01%、68.80%和57.76%。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逐年下降，证明了公司来自产业链上游供应商的制约持续减小。这有利于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控制采购成本，提高采购品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2016年1-3月			
序号	供应商	金额	比重
1	上海旋超贸易有限公司	852,991.45	31.40%
2	大连太普热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266,196.58	9.80%
3	上海正兰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56,410.26	9.44%
4	上海馨哲钢结构有限公司	98,290.60	3.62%
5	奥林佩亚实业（深圳）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95,384.62	3.51%
合计		1,569,273.51	57.76%
2015年			
序号	供应商	金额	比重
1	上海旋超贸易有限公司	2,515,533.33	38.54%
2	上海正兰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64,102.56	8.64%
3	上海伟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5,641.03	7.75%
4	宜兴市汇富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512,820.51	7.86%
5	上海德惠特种风机有限公司	345,299.15	5.29%
合计		4,443,396.58	68.08%
2014年			
序号	供应商	金额	比重
1	上海九信实业有限公司	805,890.00	80.08%
2	杭州九树园林有限公司	35,500.00	3.53%
3	诸暨市城北楼玉珍建材经营部	19,980.00	1.99%
4	德清科邦晶体纤维有限公司	13,609.50	1.35%
5	长兴正豪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10,560.00	1.05%
合计		885,539.50	87.99%

公司目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拥有权益。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设备采购合同

2014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履行完毕的重大设备采购合同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标的	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上海浩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经济型龙门数控切割机	102,000.00	2014.12.23	履行完毕
2	杭州昊测科技有限公司	Testo350 加强型烟气分析仪	66,800.00	2015.08.14	履行完毕

2、原材料采购合同

2014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履行完毕的重大原材料采购合同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合同对方	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上海九信实业有限公司	805,890.00	2013.05.28	履行完毕
2	上海旋超贸易有限公司	784,000.00	2015.09.05	履行完毕
3	上海旋超贸易有限公司	699,000.00	2015.09.20	履行完毕
4	宜兴市汇富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550,000.00	2015.07.14	履行完毕
5	河北华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485,000.00	2016.01.14	履行完毕
6	上海旋超贸易有限公司	464,000.00	2016.01.25	履行完毕
7	上海旋超贸易有限公司	425,187.50	2015.10.20	履行完毕
8	大连太普热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407,100.00	2016.01.22	履行完毕
9	江苏鸿星锅炉压力容器制造有限公司	340,000.00	2016.01.08	履行完毕
10	上海旋超贸易有限公司	320,312.50	2015.11.25	履行完毕
11	奥林佩亚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372,000.00	2015.11.24	履行完毕

3、销售合同

2014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履行完毕和正在履行的重大销售合同如下：

单位：元

序号	时间	编号	合同	甲方	金额	履行情况
----	----	----	----	----	----	------

1	2014.12.20	KB20141226	热解炉系统改造合同	靖江市金秋实业有限公司	1,200,000.00	履行完毕
2	2015.07.31	KB20150731	烟气加热器采购合同	靖江市金秋实业有限公司	1,780,000.00	正在履行
3	2014.11.18	20141111	热解焚烧线扩产改造合同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5,480,000.00	履行完毕
4	2015.01.12	20150112	热解焚烧线扩产急冷塔改造合同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00	正在履行
5	2015.11.12	NTH20151112	销售合同	能特科技有限公司	10,200,000.00	正在履行
6	2016.01.19	KB20160119	9000 吨回转窑+12000 吨/年热解炉焚烧项目烟气再热器采购合同	江苏康博工业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1,880,000.00	正在履行
7	2015.06.19	-	危险废物焚烧处置项目设计、咨询、服务合同	泰州联泰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正在履行
8	2015.11.19	20151119C1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吴江市绿怡固废回收处置有限公司	200,000.00	正在履行
9	2015.12.25	KB20151225	粘稠废液处理系统合同	江苏康博工业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213,000.00	正在履行
10	2016.03.24	-	设备购销合同	杭州沃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履行完毕
11	2016.04.15	-	污染治理合同	杭州市西湖区农业局	2,800.00 元/吨	正在履行
12	2015.04.17	JH20150417	顾问咨询服务合同	东莞市丰业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480,000.00	履行完毕
13	2014.11.26	20141126LY	装置项目改造合同	龙岩绿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0.00	履行完毕
14	2014.08.25	-	焚烧炉控制柜制作	商丘市东和专用设备有限公司	550,000.00	履行完毕
15	2014.11.26	-	热解亚熔融垃圾处理装置增加炉改造	厦门绿洲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	履行完毕

4、租赁合同

公司现有生产经营场所完全依靠租赁获得。租赁房屋按用途划分主要为办公产地和生产场地。公司所承租的房屋，出租方已取得产权证书、产权明确双方

的租赁关系合法有效，不存在因权属不清而导致搬迁的风险。截至第二轮反馈意见回复日，公司用于生产经营的租赁场所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出租方	房屋产权证号	地址	用途	金额	时间	具体用途
1	上海焦富实业有限公司	沪房地字 2012 第 007280 号	上海市闵行区中春路 6111 号 6 层 605 室	非住宅	9,733/月	2015 年 3 月 16 日至 2018 年 3 月 15 日	主要作为上海吉环办公场地
2	杭州园林苗圃有限公司	杭房权证西移字第 05435120 号	杭州市西溪路 600 号 66 幢 201 室、206 室和 67 幢 104 室、202 室	工业用地	12,000/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作为时迈环境、浣溪沙、杭州福派及杭州众盈办公场地
3	宜兴市汇富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宜房产证新庄字第 1000092286 号	宜兴市新庄街道新西路 19 号	工业用地	150,000 元/年	2016 年 9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作为上海吉环生产场地

公司租赁的房屋均为产证齐全的合法建筑物，租赁期间内，具备相应条件以满足租赁之目的，且公司与出租方在房屋租赁业务上有较长且稳定的合作关系，暂时不存在租赁期内或租赁期满无法继续出租的风险。考虑公司在经营中对生产经营场地的要求较为简单，相关生产设备数量较少且便于运输和从新布置生产，如出现租赁期内和期满后无法续租的情况，公司能够在较短的时间内完成新场地的选址和租赁工作，不会对生产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5、借款合同

2014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已履行完毕的借款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银 行	合同编号	金额	月利率	贷款期限	担保方/担保方式
----	-----	------	----	-----	------	----------

1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借字第 8011120130027747	250.00	基准利率上浮 26%	2013 年 11 月 15 日至 2014 年 11 月 12 日	最高担保合同 杭联银（龙坞）最 抵字第 8011320130004608 号
2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借字第 8011120140029393	230.00	基准利率上浮 19%	2014 年 11 月 10 日至 2015 年 11 月 6 日	

6、最高额担保合同

2014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签署的担保合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银行	合同编号	金额	抵押物	担保期限	抵押人
1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联银（龙坞）最抵字第 8011320130004608 号	250	土地使用权（杭西国用[2013]第 006824 号），房屋所有权（杭房权证西移字第 13204979 号，杭房权证西移字第 13204980 号）	2013 年 11 月 14 日至 2016 年 11 月 12 日	朱国均、徐莉

五、公司商业模式情况

公司是一家以热解焚化技术为依托，以环保技术和处理设备为载体，提供环保技术咨询，环保设备制造和销售以及污染治理服务的企业。拥有自主研发获得的专利技术和核心技术团队，主要向下游动物无害化处理及化工生产企、事业单位提供安全，无害和高效的处理技术服务以及配套设备，以满足客户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对废弃污染物无害化处理的需求。同时，对于畜牧养殖业客户根据其需求程度，可承担设备运营服务。公司主要通过直销方式开拓业务，根据订单安排采

购、组装、销售乃至运营服务等，并提供相应的咨询服务。作为制造型企业，公司具有一定的生产性质但较生产型企业在产量，规模，生产工序等多个指标和环节上，存在较大差异。这些差异体现为、公司订单总数较少，经营所需要资产规模小，生产工序少而简单，订单标的数额较少但单价金额较大。公司产品在制作过程中较少采用大型机械或流水线且定制化程度较高，更接近于各类元器件的组装和系统性集成。经过近几年的摸索，公司形成了符合自身发展的采购模式、业务模式、销售模式、盈利模式和研发模式。

（一）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定制化程度高，采购模式采用 JIT 采购模式即准时化采购。该采购模式的特点在于完全以满足需求来安排采购，有效减少库存压力。公司商务部门根据产品设计需要和订单需求制定原辅材料采购方案，综合考虑价格、质量等各方面因素面向市场独立采购各种原材料和配件，并签订采购合同。在此过程中与部分供应商达成长期的合作关系，以提高准时化采购的及时性和采购品质量。采购品到货后由商务部门安排验收和质检并对外协部分的原材料进行交付代工单位处理。公司采购物品主要包括核心产品部件如焚化回转炉炉体等所需钢板和环保设备零部件如布袋式除尘器等。

（二）业务模式

公司采取按订单生产的业务模式，即根据订单情况安排相关服务的制定和配套设备的组装。商务部门在接到订单后根据订单的具体需求和技术部的产品设计制定采购计划，从而确定设备规格、设备数量、供货时间等参数指标，并根据组装工作的实际情况，协同技术部门对设备组装的进程以及配套服务进行管理，对设备组装的工艺流程，质量控制等执行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并对整个过程中的异常情况进行处理，以确保环保设备和配套服务符合客户要求。

（三）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为直销。

产品直销模式是指公司通过自身的销售渠道向客户直接销售产品，即由公司的营销人员与客户直接签订产品购销合同，明确合同标的、质量标准、交货期限、结算方式等，并按照合同约定委托生产、发货、验收、结算的一种销售方式。服务直销模式是指公司与畜牧养殖单位或其政府监管部门签订协议，并根据协议在客户出现动物无害化处理需求时，通过部署公司所拥有的移动病畜热解炭化设备开展处理业务并验收处理成果和结算的一种销售方式。此外，公司产品和服务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可，因此也有部分客户直接与公司接洽，购买公司设备和服务。

（四）盈利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主要来自销售环保处理设备。报告期内，公司在现有产品基础上通过不断优化产品性能和组装工艺，采用动物尸体热裂解焚化、电子脉冲气体净化和移动式回转窑等专利技术提高移动病畜热解炭化设备的处理能力，工作效率和无害化标准，从而提升公司服务和配套设备的质量以及毛利率水平。同时，公司结合市场需求及废弃物处理业务的发展趋势，根据客户需求，不断开发配套设备、改进工艺技术，提升设备品质，扩大市场份额，以实现盈利最大化。

（五）研发模式

公司的核心技术研发和产品开发已于报告期前完成，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客户需要和产品实际运行情况对现有产品和服务进行定制化设计和优化。因此公司采用的研发模式是契合客户需求，按照销售合同描述对现有技术在服务和产品的应用进行调试和优化设计。为保持现有技术的领先地位，公司未来的技术研发投入会进一步加大，并围绕技术换代和产品升级开展研发工作。

（六）上海吉环生产模式

上海吉环在生产过程中采用准时化生产模式，即以销售作为生产环节的起点，按照订单和合同需求组织产品项目的开发和生产工作。上海吉环主营环保设备制造和销售，产品定制化程度高，准时化生产符合上海吉环的产品性质和业务特点。上海吉环在承接到产品的销售合同和订单后由技术部对产品立项，

组织开发工作并生成采购计划和制造方案。制造部门在技术部的指导下完成原材料的加工和各元件的组装并对各个环节进行必要的检验以及完成品的调试工作。产品在各项指标上满足要求后即由销售部门安排发货并结束制造流程。通过准时化生产模式，上海吉环可以有效减少库存、提高制造环节的定制化程度。

（七）杭州福派业务模式

杭州福派的业务模式包含文化传播模式和电商模式等业务模式的特色。杭州福派主营宠物善后服务，在宠物饲养产业中属于新兴业务。该业务出现以前，宠物遗体的处理主要通过宠物医院回收和宠物饲主自行掩埋等方式，也不乏随意弃置的情况。这类处理方式缺乏人道主义关怀也存在环境污染风险，却为杭州福派提供这一服务创造了广阔的潜在市场。杭州福派依托公司研发的无害化处理设备提供宠物善后服务，并通过互联网拓展销售渠道。在销售动物无害化处理服务的同时兼具告别仪式等人性化服务。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行业基本情况

1、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政策及法律法规

（1）监管体制及主管部门

公司是一家以热解焚化技术为依托，以环保技术和处理设备为载体，提供环保技术咨询，环保设备制造和销售以及污染治理服务的企业。公司在推广其环保技术过程中，实现的主要手段为制造销售凭借该技术开发研制的环保设备，且公司主要营业收入和利润大部分来自于环保设备的制造和销售。公司经营实质为制造业企业。公司现有技术成果成熟、工艺精湛、配套产品功能完整，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自主研发和制造的环保设备，相关环保技术咨询服务，动物无害化处理服务等。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制造业门类中的C35专用设备制造业。

依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归口行业应为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 C3591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代码 C3591。

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工业-资本品-机械制造-工业机械，代码 12101511。

公司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同时在公司经营过程中需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和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等政府部门颁布的部门规章和准则。其中环境保护部的主要职责是制定环境保护政策，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工信部的主要职责为研究和制定产业政策，指导行业结构调整，行业体制改革，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工作等。其他部门则在自身职责范围内，结合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的具体应用情况，对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企业的经营活动进行政策引导和法律法规约束。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行业的全国性行业自律组织有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中国环境保护机械行业协会等。这类自律性组织主要职责包括为政府的重大决策提供预案和建议，组织本行业标准制、修订，反映企业诉求，维护企业合法权益，行业信息交流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我国对环保技术推广和应用服务以及环保设备生产行业并没有明确的准入机制，但对单位和个人提供的环保技术相关产品服务本身另行制订了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近年来，国家和政府为促进行业健康持续发展，对原有的环保技术及设备制造行业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进行了补充并陆续颁布了一系列行业政策，主要包括：

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			
发布/实施时间	发文机构	政策法规	主要内容
2015.01.01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为保护和改善环境，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保障公众健康，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促进

			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制定本法。
2005.04.01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为了防治固体废物污染环境，保障人体健康，维护生态安全，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制定本法。
2003.09.01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为了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预防因规划和建设项目实施后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促进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协调发展，制定本法。
2008.08.01	环保部 发改委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有关规定，制定本名录。
2004.01.19	环保总局 现环保部	全国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处置设施建设规划	根据《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放射性污染防治法》、《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及《危险化学品管理条例》的规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会同国家环保总局编制完成本规划。本规划以防止废物危害和疾病传播、保护环境、保障人体健康为出发点，以相关环保、卫生标准为依据，以危险废物包括医疗废物和放射性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建设为主要任务，对全国危险废物处置目标、原则、布局、规模、投资等进行统筹规划，并建立、完善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和放射性废物全过程监督管理体系，力争在 2006 年底前，消除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和放射性废物污染隐患，基本实现全国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和放射性废物的安全贮存和处置，为人民健康和环境安全提供保障。
2006.02.09	国务院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	党的十六大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全局出发，要求制定国家科学和技术长远发展规划，国务院据此制定本纲要
2013.08.11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	资源环境制约是当前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突出矛盾。解决节能环保问题，是扩内需、稳增长、调结构，打造中国经济升级版的一项重要而紧迫的任务。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对拉动投资和消费，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推动产业升级和发展方式转变，促进节能减排和民生改善，实现经济可持续发展和确保 2020 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现提出该意见
2011.09.07	国务院	“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	立足于我国国情和需求，确定若干重点领

		性工作方案	域，突破一批重大关键技术，全面提升科技支撑能力。确定 11 个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并从中选择任务明确、有可能在近期获得技术突破的 68 项优先主题进行重点安排。瞄准国家目标，实施若干重大专项，实现跨越式发展，填补空白。本纲要共安排 16 个重大专项。应对未来挑战，超前部署前沿技术和基础研究，提高持续创新能力，引领经济社会发展。重点安排 8 个技术领域的 27 项前沿技术，18 个基础科学问题，并提出实施 4 个重大科学研究计划。深化体制改革，完善政策措施，增加科技投入，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推进国家创新体系建设，为我国进入创新型国家行列提供可靠保障。
2014.01.21	农业部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	为了规范动物防疫条件审查，有效预防控制动物疫病，维护公共卫生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制定该办法。
2007.08.30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为了加强对动物防疫活动的管理，预防、控制和扑灭动物疫病，促进养殖业发展，保护人体健康，维护公共卫生安全，制定本法。
技术标准/规范			
发布时间	发文机构	标准代码	主要内容
2007.10.01	环保部	GB5085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2008.12.15	国家质检总局	GB12801	生产过程卫生要求总则
1993.07.19	国家环保局	GB14554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1997.01.01	国家环保局	GB16297	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
2001	环保总局	GB18484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2013	环保总局	GB18597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2009	住建部/质监局	GB50052	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
1998.12.01	机械工业部	GB50231	机械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通用规范
2010.06.01	环保部	HJ561	危险废物（含医疗废物）焚烧处置设施性能测试技术规范
2007.07.12	环保总局	HJ/T76	固定污染源烟气排放连续监测系统技术要

			求及检测方法
2012.06.07	环保部	HJ/T176	危险废物集中焚烧处置工程建设技术规范
2010	质监局/标准化委员会	JB/T8471	袋式除尘器安装技术要求与验收规范
2013.10.15	农业部		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

2、行业发展概况

环保设备制造指环境污染防治、废旧物品加工，以及工业材料回收专用设备的制造。介于近年来国家和民众对于环境形势的严正关切，以及技术创新和产业转型为主导的经济形势，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行业愈发受到政府的重视，市场规模也处于高速增长的阶段。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业规模不断扩大，涵盖产品和业务内容日益丰富，对该产业的详细划分和归类，并开展单独细致的统计调研将变得日益迫切。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主要可分为环境保护技术和专用设备研发、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生产制造及后续相关服务三个环节。业内企业结合现有环境问题和市场需求开展科研探索并获取解决方案，通过实验和测试将解决方案落实到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工作中。企业在这一过程中对技术设计和工艺流程的逐步规范，可以实现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的制造方案，并将环境保护技术以产品和服务的形式推广至市场以满足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的需求。

业内企业在实际经营中就其自身特性和战略规划，在工作重点上有不同侧重。具体分化为：着力于从事环境保护技术研发的企业，这类企业通过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的制造推广其环境保护技术，产品和技术处于初级阶段；专门从事设备生产的企业，这类企业专注于现有技术和产品的规模化生产和运用，产品和技术成熟、但竞争激烈；参与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和销售，并致力于实际参与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工作的企业，此类企业自身技术过硬，且具备制造能力，企业发展规划上则更注重服务。

我国环境保护产业诞生于上个世纪六十年代中后期，此时国家政府和市场内都没有形成环境保护产业这一概念。当时，我国北部重工业城市在数十年的经营发展中，对当地环境造成了较为严重的环境影响。当地政府设立了“三废”治理办公室，开展污染治理工作。该时期的主要特点是环境保护概念尚处于萌芽阶段，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主要依赖国外进口，国内则有小范围的研制环境保护专用设备。

在 1970 年代中期，环境保护产业概念在第一次全国环境会议中诞生，该会议一并确定了环境保护事业的主要方针。1979 年颁布的《环境保护法（试行）》从法律角度将环境保护纳入中国的基本国策。在法律和国家政策的推动下，国内环境保护产业开始发展。然而，这一阶段的环境保护产业仍然比较初级，业内企业面对的市场非常狭小，相互之间的竞争秩序较为混乱。更为突出的就是技术和设备落后。这一状况一直持续到了上世纪 80 年代末。

自 1990 年起，此后的十年我国通过第一次国家环境保护产业工作会议和《关于环境保护若干问题的决定》等政府工作，对国家现有的环境保护产业进行了梳理和规划，并配套修订了相关的法律法规，出台了多项新法律法规和环境标准。此外还加大了环境污染治理的投资力度，环境保护产业进入了快速发展阶段。这一阶段的环境保护产业逐步向上下游衍生，开始谋求环境保护技术开发、工程建设、环境咨询等环境保护服务、“三废”综合利用和自然生态保护等领域的发展。

2001 年至今，我国并没有放松对环境保护的扶植力度。相反国家政府工作中更是将环境保护产业作为国家发展战略中新兴产业的首位。并且，在政府引导的基础上开始尝试引入市场机制。这一阶段环境保护产业涵盖业务不断丰富，涉足领域进一步延展，逐步形成综合性行业，同时产业结构不断调整优化。这一时期，仍以政府引导为主，但市场机制在环境保护产业发展中的作用逐步显现，环境保护产业的市场化进程在政策推动之下不断深化。

纵观我国整个环境保护行业发展历程，可以清晰地看到，国家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政策在整个环境保护行业发展的进程中起主要的驱动作用。环境保护行业是为节约能源资源、发展循环经济、保护生态环境提供物质基础和技术保障的产业，是国家加快培育和发展的 7 个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环境保护行业涉及节能环保技术装备、产品和服务等，产业链长，关联度大，吸纳就业能力强，对经济增长拉动作用明显。加快发展环境保护行业，是调整经济结构、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内在要求，是推动节能减排，发展绿色经济和循环经济，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抢占未来竞争制高点的战略选择。

3、行业与上下游的关联关系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上游企业包括生产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的

基础材料供应商，例如反应和处理装置的主体结构所需的钢材、橡胶等原料，以及尾气收集、处理和分析等配件、半成品和中间品的生产商和经销商。此外在需要时，公司也会就具体项目咨询相应的技术研发机构和技术咨询机构，因此上述机构亦属于环境保护专用设备行业的上游。

上游行业基本分为三类，第一类属于基础行业，提供钢材、塑料等基础材料。这一类行业在我国发展时间长，产业发展较为成熟，市场化程度非常高且供应充足。然而该类行业毛利率低且价格信息透明，买卖双方议价能力普遍不高。其次，此类采购品受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影响较大，占企业的成本的比重亦较高，属于企业经营活动中产品成本波动的主要因素。

第二类行业提供工业用中间品，较基础行业提供的产品有一定的附加值。从改革开放以来也经历了较长一段时间的发展，技术成熟。产品标准，技术规格等产品信息健全，产品差异化较小且替代品丰富。因此，此类产品市场化程度较高且竞争激烈，属于典型的买方市场。企业在采购此类产品时拥有较强的议价能力，产品占成本比重较为稳定。

第三类行业为提供技术咨询、授权和转让服务的供应商。该类供应商以提供服务为主，在企业产品的成本中所占比例不稳定，视产品对此类服务的具体需求决定。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行业的下游包括专业从事污染防治的企业以及农业和工业生产中有产生废气，废水以及固体废弃物因此需要配套建设和安装污染治理设施设备的企业。环境保护专用设备行业产品附加值高，且同类产品和服务差异化较大，因此即使在市场竞争激烈的情况下，企业的议价能力仍较高。同时，在国家政策的鼓励 and 法律法规的要求下，市场对于环境保护治理的需求不断提升，现有供应尚不能满足这一需求。作为环保专用设备生产企业，行业市场前景广阔。

（二）市场规模与发展趋势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行业是环境保护和治理事业的核心环节和基础条件，是完成污染预防和处理任务的载体。随着环境保护产业的急速发展，特别是今后十条的落实，环境保护产业内各企业之间的合作、竞争乃至合并的程度都将进一步加深。部分企业在规模和从事的具体业务上都会不断扩大。同时，新兴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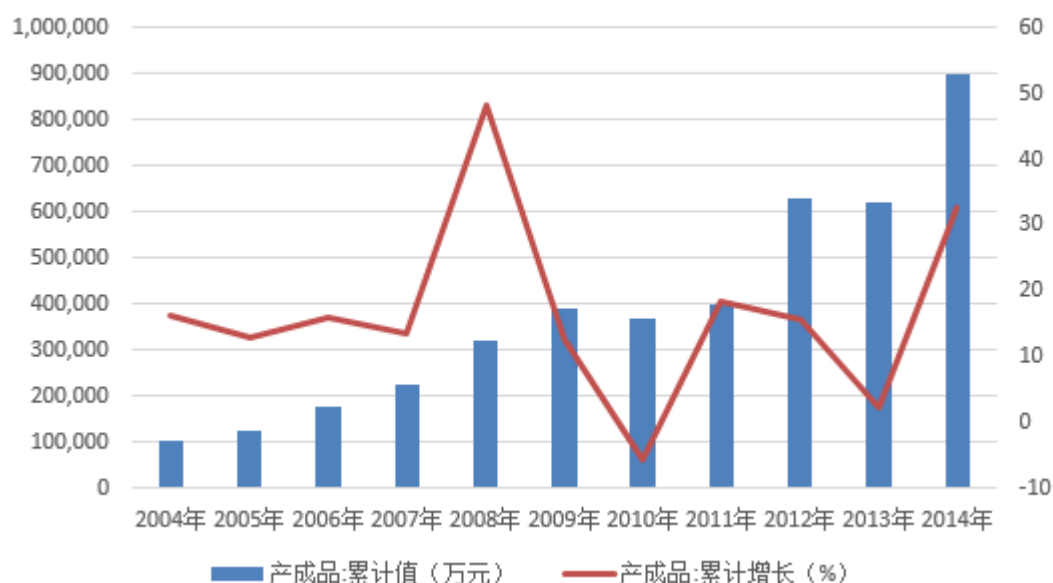
在各自细分市场中的发掘也会不断深入，形成以不对称竞争为特点的日趋复杂的竞争格局。现有市场正向更大规模，更细化的分工以及更多跨行业的企业的发展。在这个局面下，企业将围绕新技术、新材料的运用和更节能、更高效产品的研发开展竞争。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市场的发展直接由环境保护和防治产业的需求喷发和大规模的投资所拉动。随着国内自然环境的恶化和民众、政府对于综合保护和治理的期盼，在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开发和制造以及环境工程上的投入不断攀升。过去 11 年，参与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生产的企业稳步增长，在 2010 年达到了 1,114 家的规模。此后受经济形势的影响，业内完成了企业转型和兼并重组并在这个基础上开始了新一轮的增长。截至 2014 年底，业内企业数量达到了 1,231 家的规模。且在这 11 年的历程中，产成品总值没有明显受到经济形势下滑的打击，仅在 2010 年出现小幅的收缩。此外，累计投入到该行业内从事经营的资产更是在 11 年中增长了 10 余倍，从 2004 年的 174.98 亿元增至 2014 年底 2,179 亿的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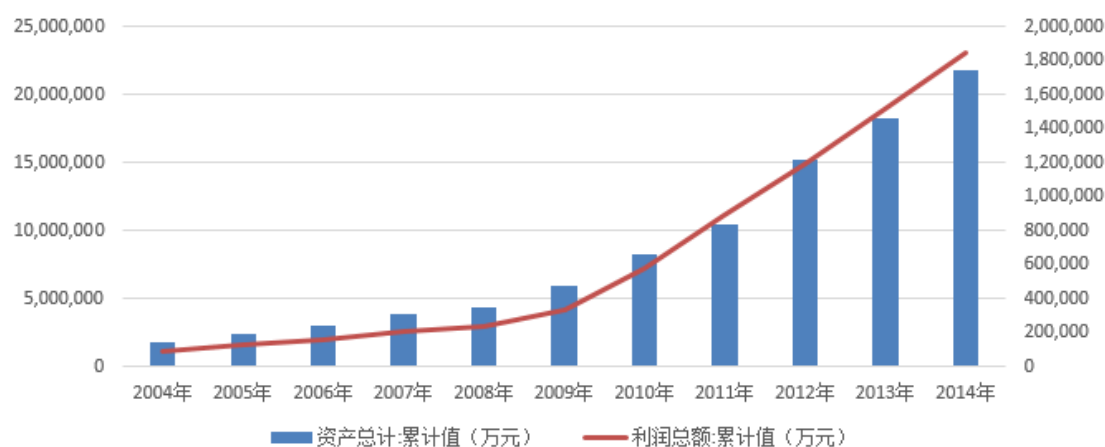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04年-2014年环保专用设备制造产成品累计价值



(数据来源: 国家统计局)

2004年-2014年环保专用设备制造资产及利润累计



(数据来源: 国家统计局)

伴随着环境保护产业的高速增长,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将依托高资源利用率、低能耗的新型设备的研发和推广来保持稳定和高速的增长。此外,企业将针对不同的处理需求,研制定制化程度更高的设备。在此基础上,单纯的设备制造和销售将不足以满足污染物处理的需求。符合用户需求的定制化的处理方案将与非标准化的处理设备一同提供给用户。借此,传统的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生产企业将不可避免地涉足到下游的污染治理业务中去。在此转型的过程中,先行开展设备销售和处理服务相结合的企业将会在未来市场中拥有更多的市场份额,更好的

口碑和更多的话语权。以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和销售为依托，以治理服务为主要发展方向的新型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商将会成为环境保护产业中的主要群体。

（三）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近年来，国内生态环境形势日益严峻，民众对于加强污染防治力度的呼声愈发强烈。我国政府多次在工作报告和计划中提及环境治理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并通过一系列产业政策推动环境治理相关行业的发展，自上而下地拉动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和环境保护技术的进步。《“十二五”规划纲要》中明确将加大环境保护力度作为国家和政府在 2011 年至 2015 的战略意图和工作重点。其中特别指出了政府在保护环境中的工作方向即为强化污染物减排和治理、防范环境风险和加强环境监管。而这一系列目标都需要通过加强污染物治理能力来实现，也就意味着国家会始终坚持对环境治理技术研发推广，设备生产销售行业的政策激励。这点在《“十三五”规划纲要》得到了体现和提升，该纲要中政府将工作重心从环境保护向综合治理方向转移，并提出了加强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革环境治理基础制度两条，意图夯实环境治理这一庞大产业的经济、制度基础。业内的各分支行业以及从业企业都将在一个公平公正，充分市场化且有明确规则可以遵循的健康环境中开展良性的竞争并最终推动整个行业朝着有创造性的，可持续的方向发展。

（2）市场前景广阔

中国是农业和工业大国，国民生产总值中的一大部分来自于工业产品的生产和动植物的养殖。与之相应的，也产生了大量的废弃污染物。在过去的改革开放历程中，为响应优先发展生产力，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的号召，国家大肆鼓励企业提高产量、扩大产能。相比日益高企的生产和生活废弃物，我国环境保护行业的废弃物处理能力增长捉襟见肘。面对处理能力不能满足处理需求情况，大量的废弃物被以极不规范的甚至是严重危害环境的方式焚烧、掩埋或随意弃置。伴随着我国环境治理投入的逐步扩大和政府对于环境治理要求的日益迫切，环境保护专

用设备市场紧跟污染物治理市场的规模稳步、高速地增长。这为从事环境保护处理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以及环境保护技术研发推广的企业开辟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3) 技术和产品成熟

在过去几年国家的扶持中，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技术已经初步成型。业内产品也在逐步迈向成熟。期间不管是通过国外技术引进，自主研发抑或是联合开发等方式，都使得国内技术储备达到一定规模，并在近年国内市场的摸索中，开发出适合国内市场的产品及服务。具有自主研发能力，专注于服务型生产，能够结合客户需求改良自身产品和服务的企业将获得更多生存和发展的空间。

(4) 有秩序的市场竞争

在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各项政策及法律法规正日益完善。同时得益于技术进步和企业产品的成熟度提升，从业企业间的竞争在愈发激烈的同时也愈发规范和有序。监管和规范制度的落实将有效遏制通过价格、特殊条款及协定或是虚假宣传等以侵害客户抑或是整个行业乃至公众利益已达到竞争目的竞争行为。具备充足技术储备，产品服务附加值高，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处理能力卓越的企业将得到客户和市场的青睐，并在竞争中脱颖而出，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

2、不利因素

(1) 高端技术人才短缺

国内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行业的技术储备和设备及设施投入虽然已经初具规模，并在以一个较高的速度递增，但相较于国外的技术积累和运营经验仍然有一定的差距。这一情况下，单方面的引进技术或是购买设备不足以应对国内复杂的经济形势和满足庞大的处理需求。从根本上解决环境保护和治理的艰巨任务并从中创造财富和价值，需要国家、政府以及业内的所有企业加大人才特别是高端技术人才的挖掘和培养，以此创造出适用于中国国情的环境治理方案和相关技术与产品。

(2) 受经济形势和大宗商品价格影响较大

我国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行业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政府的扶持在行业发

展中扮演重要的角色。然而，政府的扶持力度，以及行业下游从事污染治理的企业的能力对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行业有重大影响。受国内经济形势波动的影响，政府扶植力度和市场需求都将发生变化。同时，大宗商品如钢铁和橡胶等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所需原材料的价格波动也会影响企业的经营利润并对后续的投入产生刺激或抑制的作用，最终反映在整个行业的发展步伐上。

（四）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征

1、周期性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行业是在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大政策大方向中孕育而生的行业。服务于提高居民生活质量和保障生态环境的崇高目标。该行业的生存环境直接反映了国内经济的发展现状，发展速度和阶段形势，以及政府在这一方面的支持力度。因此该行业与国内经济形势、政府收入和国家实力呈现一致的波动性。在经济形势处于上扬的阶段中，传统企业产能扩张，对废弃物治理需求增加。同时国家财税收入增加，扶持和补贴环境保护产业的投入也会加大。环境保护产业的整体状况被同向推动，反之亦然。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行业处在传统产业相关的污染治理行业上游，其周期与宏观经济周期相比有些许的滞后。

伴随着产业转型，作为国家重点扶持的服务型行业，环境保护产业在国民经济生产总值中的比重逐步加大。在研发上的投入也相应增大的情况下，滞后性将逐步收缩并在未来与经济形势同步甚至出现超前于经济周期的情况，且其波动幅度将大于实体经济本身。除却宏观经济对该行业的影响，国家宏观政策本身也会对行业施加显著的作用。受国内宏观政策中关于节能减排，产业升级等的推动，以及配套的财政补贴支持，传统企业目前采用的环境保护技术和现有的环境保护专用设备正面临更新换代的时点。可以预见，这种由政府政策推动，国家财政支持的产品和技术升级为该行业带来的契机会在经济发展的各个阶段周期性地出现。

2、区域性

介于国内不同的经济发展水平和政府扶持力度，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行业的市场需求，市场规模以及当地政策等外部因素皆有显著差异。大体表现为由东

往西递次减弱的局面。其中,我国东部地区工业化进程起步较早,工业化程度高,配套环境保护技术研发和产品形成完成度高。在过去几年的国家政策扶持和法律法规约束下,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市场的基本需求已得到一定程度的满足。然而,国家以节能减排和产业升级为目标的政策促使企业对现有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和环境保护技术升级改造,外加新建投产的环境保护工程给东部地区特别是沿海地区带来了大量新增的需求。

相比之下,中西部地区尚处于工业化初级阶段,环境保护产业的投入和产出不足以应对高速增长的工业产能和产值。大量的环境保护处理设备需求,特别是带有技术改造和产品升级的业务不得不转由东部沿海地区来提供。另外,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行业提供的产品与服务本身不受气候、物流等环境和地理因素的限制,形成了东部支援西部的局面。这一局面下,主要限制企业跨区域发展的因素包括营销宣传的覆盖范围、企业自身的业务实力等。这些因素随着企业逐步发展,能够有效得到解决。

3、季节性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和设施工程施工工期较长,且客户普遍基于自身经营状况对现有处理设备提出改造需求或要求新建和增设新的设备设施。此外,前期洽谈、方案设计和评审以及合同签订等一系列流程所需时间都具有一定的弹性。因此,行业内企业在一个年度中的经营情况不随季节变化,或在某些时点产生显著的波动。除却历年第一季度,由于传统春节的原因,企业员工以及工程施工单位的工作进度较其他季度有明显的下降外,该行业不具备明显的季节性。

(五)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情况

1、政策调整不及时的风险

国家现有政策以及主要方针都向着对行业有利的方向推进,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法制体系建设上也对行业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但政策及法律法规的制定对制定者的前瞻性要求非常高,而环境保护技术及设备行业的发展势头又非常强劲,技术升级产品更新换代越来越快。为更好的支持行业发展,现有政策和法律法规需要不定时的做出适当的调整和补充。如若,国家政策和法律法规不能及时跟上

环境保护技术革新，将抑制行业发展的积极性甚至对其发展构成实质性的障碍。

2、宏观经济形势的风险

行业下游的客户在选择市面上产品的过程中，受自身经济实力制约程度很大。如宏观经济形势下行，下游客户的经营状况会受到影响，具体体现为产量减少，利润下滑等，进而导致污染物处理需求减少，环保设备更新换代需求下降。同时，经济形势下滑致使国家税收下降，最终导致国家政策和经济补贴等扶持力度下滑影响行业整体利润水平。

3、技术升级风险

国内环保产业发展的现状决定了现有产能尚不足以覆盖环保处理需求。因此，业内企业在从业务中虽然技术水平和业务水平有差异但始终能够获得一定的市场份额。然而，随着行业规模增长，市场供给将趋于饱和，同时为了响应国家产业升级转型等政策，未来的业内竞争将围绕企业产品和服务质量而不是价格展开。是故企业所具有的技术将决定了未来的竞争能力。同时，环保产业也会逐步对外开放并直接受到国外企业的竞争。综述，整个行业以及业内企业都将面临技术升级带来的竞争力、市场份额和利润水平下降的风险。此外，如果整个行业不能达到国家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的技术标准和要求，则整个行业都将面临技术升级不理想带来的重大风险。

4、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核心技术人员是企业生存和发展的根本，是企业的发展动力和核心竞争力。公司现有的专利技术，很大程度上依赖于技术研发团队的创新和研发。同时，为了应对后续技术升级带来的竞争以及现有产品的优化任务，公司对于核心技术人员的依赖程度逐步加大。此外在日常经营中，环保行业产品和服务的特殊性决定了该行业属于人才、技术密集型产业，对高端复合型技术人才存在较大需求。若公司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状况，有可能影响公司的持续研发能力乃至公司的业务能力，甚至造成公司的核心技术流失。

(六)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市场占有率和市场地位

公司自 2013 年起，致力于环保技术的推广工作，并于 2014 年成功开发出移

动病畜热解炭化设备，开始探索热解处理技术在农畜牧业生产过程中的运用。2015 年公司收购子公司上海吉环将现有技术向工业生产中环境治理方向拓展，并利用上海吉环所有之集约型环保设备设计工艺应用于时迈环境现有产品的升级改造。近年来，公司勇于探索新业务，开辟新市场，发现新需求，并与当地企业和政府建立了紧密的合作。

公司产品的服务对象按照生产性质划分为工业生产型企业和畜牧业企业，其中畜牧业企业对于环保治理的需求分为规模以上及以下两类。规模以上企业，应农业部要求，需自行建立无害化处理设备设施，并对日常生产中产生的动物尸体、粪便等污染物进行处理。在需要时，即出现计划外的大规模畜禽死亡等自有设施处理能力无法满足需求的情况下，可通过转运至就近集中处理中心进行处理。

对于规模以下的畜牧业企业，介于其饲养规模小，日常生产中对尸体及粪便处理需求较轻，自建设备设施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不明显。农业部指示，在出现动物死亡后，将尸体转运至集中处理中心处理。至此，国家政策和实际的经济形势向动物无害化处理市场提出了两个要求即直接从事动物无害化处理的单位所服务的有处理需求的畜牧业主养殖规模偏小或不属于规模以上的定义；其次，该单位需要拥有应对突发疫情产生的大量尸体处理需求的能力。

目前为止，从事动物无害化处理业务的单位主要为国有性质的集中处理中心。与公司产品提供服务构成重叠的部分包括各地处理中心内的固定处理设备以及其他企业生产的移动式处理设备。公司产品既是作为处理中心在高机动，突发情况应对方案的补充也是对于小规模处理需求的一个较为经济的解决方案。因此对于处理中心的固定式处理设备，公司产品不构成直接竞争。公司产品是现有市场上的产品的替代解决方案，按照整个处理市场比较，公司市场占有率极低，拥有巨大的市场潜力。单以公司针对的目标市场，介于公司产品的领先地位，以及公司是第一批进入该市场的探索者，公司的市场前景不受现在市场份额的影响。

相比同行业的其他移动式处理设备，公司的产品拥有完整的尾气处理装置，能够真正意义上实现无害化处理。同时固体残渣可作为优质生物质炭和钾肥也可用作助燃剂，处理过程中无废液排放；对于尾气的脱硫脱硝亦达到国家排放标准，并同时处理二恶英，有效消除其排放。综上，市场上现有移动式处理设备无法对公司产品形成有效竞争。公司产品在细化市场上处于领先地位。

2、行业内其他企业

环保技术推广和设备制造是环保产业的初级和核心环节。参与环保产业中竞争的企业无论是从技术研发到设备生产直至工程承包和工程运营亦或是以工程承包或运营起家，在市场激烈的竞争过程中都会通过自主研发，或转让授权等方式获得环保产业的核心竞争力即技术人员以及环保技术的研究成果。因此，业内的大型企业在成长过程中，在提高市场占有率的过程中普遍存在向产业上下游渗透的情况。从公司盈利的角度讲，完成了为研发成果产品化，市场化，并从中获得利润的目标，也为巩固和扩大市场占有率，保持企业持续竞争力奠定了基础。因此，业内的大型企业往往存在覆盖整个产业链的经营布局情。而在细分市场上，大型企业又会对部分技术或工艺甚至在市场开拓中与小型企业开展合作或业务往来。整体市场呈现出大局上相互竞争，小范围内相互合作的局面。

部分大型竞争对手和合作伙伴基本情况如下：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01 年，专业为客户提供烟气净化与灰渣处理系统整体解决方案。该公司主要产品为烟气净化与灰渣处理系统设备。烟气净化是指采取除尘、脱酸、除二噁英等工艺和措施，使排放烟气中的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二噁英等污染物含量达到有关标准要求；灰渣处理是指对火电、垃圾焚烧、钢铁冶金、建材石化及其它下游领域的灰渣进行收集、运送、储存、无害化处理及综合利用。烟气净化与灰渣处理系统设备可广泛应用于垃圾焚烧、钢铁冶金、火电、建材水泥、有色金属和化工等领域。该公司于 2014 年 6 月成功上市，证券代码为 300385。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1999 年 9 月成立，立足于工业废物处理业务,积极拓展市政废物处理业务,配套发展环境工程及服务 and 贸易及其他等增值性业务,充分发挥完整的产业链优势,秉承“保护环境、再造资源”的绿色理念,打造符合低碳经济特色的综合性高科技固废处理环保服务商。该公司与时迈环境业务有交集的部分包括工业废物的处理处置和资源化利用，主要是通过化学、物理和生物等手段对工业企业产生的有毒有害的废液、污泥及废渣等废物进行减量化处理和无害化处置，并将废物中具有再利用价值的物质转化为资源化产品。该公司于 2012 年 4 月完成 A 股上市，证券代码为 002672。

（资料来源：根据上市及挂牌公司公开信息整理）

3、公司竞争优势

(1) 领先的技术和成熟的产品与服务

公司现有用于产品和服务的技术全部来自于自主研发，具备完整的知识产权。此后公司通过数年的业务积累不断优化核心技术在产品设计和制造中的运用，逐步完善公司产品和服务。至今，公司产品已投入到多家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中，相关配套设计和咨询服务也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可，更有客户与公司就后续的环保设备优化和处理能力升级改造等业务洽谈意向和签订合同。

(2) 稳定的客户资源

公司具备完整的环保设施方案设计、制造、施工能力。在近两年的经营中为多家客户提供了整体方案设计、施工及部分已投产环保处理设施的升级改造工程。此类工程为公司在该行业中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并起到了很好的宣传和示范效果。客户对于公司所提供产品的质量以及处理能力也为公司拓展客户提供了很好的广告效应。

(3) 完整的产品和服务线

公司提供给传统生产型企业，特别是化工企业的环保设备在处理固体废物和废液过程中需要经过多道工序。每到或数道工序都需要相对独立的设备完成工作并于上下环节运行的设备相配合完成整个污染物无害化处理的工作。

以热解气化处理为例：废弃污染物在进入第一道工序中的气化炉开始，通过加热、供水等步骤将废弃污染物中的硫、氮等元素以气体氧化混合物的形式剥离出来，并在加热塔中通过高温充分氧化，继而在急冷塔中降温并在洗涤塔中与碱性物质中和并固定下俩，确保最终产生的气体达到排放标准，另一方面气化炉中的废弃物残渣相比之前在体积、重量以及污染元素含量上都得到显著的下降并交由专业的处理公司进行有保护的深度填埋。

在整个热解气化无害化处理流程中需要气化炉、加热炉、急冷塔和洗涤塔等设备参与，并对各设备的协调工作、产能匹配等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公司具备提供技术咨询服务和处理设备业务中从单项产品设计、制造到整个处理线相关设备制造、整体方案设计和施工服务的能力。

对于规模以下养殖行业或农业部尚无环保设备设施配套要求的企业和个人，

公司能够为其提供移动式废弃物处理设备和处理服务，满足其生产中的污染物如动物尸体和粪便的处理需求。

4、公司竞争劣势

(1) 公司规模较小，产能有限

公司属于轻资产的技术服务性企业。在经营过程中，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对公司技术以及技术人员的依赖较大。相比之下公司受原材料等其他生产要素的影响较小。因此公司的生产规模直接由公司技术人员的规模决定。目前公司在环保技术服务、环保设备生产和销售行业中属于规模较小的企业。受现有技术人员数量限制，公司的产能在未来的经营过程中将遭遇瓶颈。受限于公司产能，公司业务的增长也被拖累，进而影响公司发展。为突破这一困境，公司已制订了初步的人才引进方案，计划在产能饱和前完成人才的储备工作。

(2) 公司知名度有限，市场覆盖率较低

公司所处行业已历经数年的发展，期间诞生了大量产业规模、业务能力参差不齐的企业。且受地域限制等原因，公司在该行业中开拓市场的步伐虽然呈现大跨步式的发展，也培育了许多稳定的客户资源和行业口碑。但要在该行业崭露头角，公司仍需要经历一段时间。在这种情况下公司与业内大型企业在业务上开展竞争时可能一定程度上处于劣势。另外，受限于公司产能，在广泛的拓展市场过程中显得有些力不从心，不能很好的将企业的竞争力充分的吸收成为业务收入和转换成市场份额。结合公司的现状，明确自身和客户的定位，有针对性的选择客户和开展业务可以保证公司在竞争中收到排挤和打压，获得充足的生产和发展空间。同时，加大技术人员的培育和核心技术的研发为公司业务拓展和市场扩张打好基础。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三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定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设执行董事一名和监事一名。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监事行使相应的决策、执行和监督职能。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积极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管理层进一步加强完善公司治理工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制定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该等议事规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报告期内“三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按照规范化公司的要求，建立健全了治理结构，完善了各项规章制度。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历次会议召开程序合法，决议有效并能得到切实执行，各股东、董事、监事能够客观、独立履行职权，公司决策、执行、监督等机制运行良好。

自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共召开三次股东大会、三次董事会、两次监事会，历次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1、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会议，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2016.03.04
2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04.25
3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06.03

2、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召开了三次董事会会议，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6.03.04
2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6.03.30
3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6.05.16

3、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召开了二次监事会会议，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6.03.04
2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6.05.16

公司“三会”历次会议的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

（三）上述机构和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股东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涉及变更经营范围、整体变更等事项上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应的股东会决议。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能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召开程序合法，会议文件完整、齐备，“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并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其权利和义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四）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以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在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意识不强，公司组织机构设置较为简单且人员较少，公司仅设立一名监事。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设立了监事会，监事会成员由三人组成，职工代表监事为顾继宏。为了保证和规范监事的职责，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内容、表决程序均进行了明确的规定，监事会运作机制较为健全、规范，职工代表监事能够按照《公司法》、《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人治理制度，履行相应的职责，对公司和管理层的日常经营进行相应的监督。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5月16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对公司治理机制建立健全及运作情况进行了自我评估。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各项权利。同时，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

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刚刚建立，公司和管理层对于公司治理运行经验尚显不足。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完善各项法人治理制度，有效执行各项制度及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以后将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意识方面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各尽其职，履行勤勉忠诚的义务。

三、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没有发生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而受到工商、税务、环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的诉讼或仲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诉讼或仲裁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系统、采购系统和销售系统，拥有与上述经营相适应的生产和管理人员及组织机构，具有与其经营相适应的场所、机器、设备。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因此，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资产与股东或关联方的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的机器设备、设施、专利权及其他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或关联方共用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充分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

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完全独立于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公司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独立发放员工工资，不存在股东或其他关联方代发工资的情况。2016年3月31日，公司共有在册员工40人，公司与全部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其中缴纳社保28人，缴纳公积金18人，其中未缴社保的12名员工中，10名自愿放弃缴纳社会保险，2名为退休人员返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且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金；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没有与以前任职的公司签订竞业禁止协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金，也不存在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业务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内部控制完整、有效。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一）公司与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二）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持有其他公司股份及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况

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之关系密切的其他家庭成员，不存在持有其他公司股份的情况。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6 年 6 月，实际控制人朱国均、徐莉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如下：

本人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时迈环境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时迈环境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它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

本人在担任时迈环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时迈环境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根据会计师出具的中汇审字【2016】3659号《审计报告》显示，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拆借情况如下：

（1）资金拆出

单位：元

关联方	2016年3月 余额	2016年1-3 月发生情况	2015年发生 情况	2014年发生 情况	2014年期初余额
朱国均	0	0	377,178.94	8,000.00	3,249,374.00
		0	-1,435,192.94	-2,199,360.00	

（2）资金拆入

单位：元

关联方	2016年3 月余额	2016年1-3月 发生情况	2015年发生情 况	2014年发生情 况	2014年期初 余额
朱国均	70,000.00	20,000.00	263,146.90	128,330.00	0
		-141,476.90	-100,000.00	-100,000.00	
徐莉	0	0	2,596.00	231,600.00	60,000.00
		0	-240,425.00	-53,771.00	
周书平	312,565.63	308,400.00	329,682.63	0	0
		-225,517.00	-100,000.00	0	

3、其他应收、应付款

单位：元

年度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2016.03.31	预收款项	能特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朱国均	70,000.00
		周书平	312,565.63
		能特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
2015.12.31	预收款项	能特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朱国均	191,476.90
		周书平	229,682.63
		能特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
2014.12.31	其他应收款	朱国均	1,058,014.00
	其他应付款	朱国均	28,330.00
		徐莉	237,829.00

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存在资金占用的情形。截至本公转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占用实际控制人等关联方资金的情况。

经核查，公司已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公司在各项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审批权限和召集、表决程序，明确规定了关联方回避制度及相关决策未能有效执行的救济措施，可以有效保护公司的利益。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承诺函》，承诺避免与公司发生除正常业务外的一切资金往来。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无。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姓 名	职 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
朱国均	董事长兼总经理	340.48	41.67

周书平	董事、副总经理	48.00	5.87
周 涛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	-
刘 超	董事	-	-
杨君慧	董事	-	-
殷 勇	监事会主席	32.00	3.92
楼 琼	监事	-	-
顾继宏	职工监事	-	-
合 计		420.48	51.46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持有公司420.48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51.46%。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为有效避免同业竞争，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国均、徐莉作出的承诺详见本节之“五、同业竞争”之“（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姓名	职务	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朱国均	董事长兼总经理	杭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子公司
		杭州众盈宠物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子公司
		杭州浣溪沙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子公司
周书平	董事兼副总经理	上海吉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子公司
杨君慧	董事	杭州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	无关联关系
殷勇	监事	杭州伊达商务有限公司（总经理）	无关联关系

楼琼	监事	浙商创投股份有限公司投后管理总 监	股东倾力助合的管理人
----	----	----------------------	------------

公司董监高出上述兼职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公司以外的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报告期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一）董事变动情况

时迈有限设立时，公司未设董事会，仅设执行董事一名，由朱国均担任。

2016年3月，因时迈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朱国均、周书平、周涛、刘超、杨君慧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朱国均任公司董事长。

（二）监事变动情况

时迈有限设立时，仅设监事一名，由黄龙花担任。

2016年3月，因时迈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殷勇、楼琼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与由职代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顾继宏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殷勇任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时迈有限设立时，朱国均任公司总经理。

2016年3月，因时迈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朱国均为公司总经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作出决议，聘任周书平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周涛为财务总监，聘任周涛兼任董事会秘书。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主要为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后，为保证公司运作规范、治理有序增补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38,845.13	4,382,626.10	60,443.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610,000.00	400,000.00	-
应收账款	4,903,995.00	1,356,833.70	
预付款项	1,479,126.50	1,066,380.00	
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62,579.25	32,556.28	1,054,284.01
存货	6,729,462.95	8,208,608.50	16,154.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87,002.20	3,840,149.53	
流动资产合计	21,611,011.03	19,287,154.11	1,130,881.9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2,599,633.95	1,979,656.63	1,448,883.98
在建工程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	-	
商誉	27,845.74	27,845.74	
长期待摊费用	595,476.99	478,526.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153.69	17,978.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88,110.37	2,504,006.84	1,448,883.98
资产总计	24,899,121.40	21,791,160.95	2,579,765.93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620,056.87	4,253,760.44	
预收款项	6,219,818.85	7,483,695.00	
应付职工薪酬	102,543.05	87,311.29	
应交税费	870,515.88	216,394.60	85,254.8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2,520,698.56	1,845,203.32	266,159.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333,633.21	13,886,364.65	2,651,413.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40,607.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607.24	
负债合计	14,333,633.21	13,926,971.89	2,651,413.8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00,000.00	3,500,000.00	1,000,000.00
资本公积	209,173.92	6,850,000.00	220,000.00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356,314.27	-2,485,810.94	-1,291,647.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65,488.19	7,864,189.06	-71,647.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4,899,121.40	21,791,160.95	2,579,765.93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073,070.59	6,756,997.11	507,897.09
减：营业成本	4,896,052.25	5,053,459.43	136,428.32
营业税金及附加	78,784.40	9,299.15	8,876.97
销售费用	276,108.83	377,913.73	289,738.21
管理费用	1,362,464.70	2,174,890.93	797,176.93
财务费用	-1,967.07	174,810.04	194,726.02
资产减值损失	189,180.40	-50,937.91	-53,043.86
投资收益	6,871.25	14,526.0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79,318.33	-967,912.21	-866,005.50
加：营业外收入		2,993.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7,237.95	2,996.05	60,709.4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53.08	58,142.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72,080.38	-967,915.17	-926,714.96
减：所得税费用	570,781.25	226,247.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01,299.13	-1,194,163.02	-926,714.96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4	-0.32	-0.4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4	-0.32	-0.41
六、其他综合收益（其他综合亏损以“-”号填列）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01,299.13	-1,194,163.02	-926,714.96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1-3 月 份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35,907.85	1,315,052.09	241,677.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432.49	3,328,259.62	2,709,29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54,340.34	4,643,311.71	2,950,967.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22,385.51	3,113,993.54	1,761,854.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0,592.37	1,133,019.06	231,845.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4,240.99	324,554.30	1,492.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9,181.54	1,774,675.43	412,025.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96,400.41	6,346,242.33	2,407,217.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60.07	-1,702,930.62	543,750.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3,014,526.0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871.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	118,830.50
收到其他与投资有关现金		602,022.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6,871.25	3,616,748.91	118,830.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支付的现金	408,592.15	1,242,441.09	311,806.7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 额		22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8,592.15	7,462,441.09	311,806.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8,279.10	-3,845,692.18	-192,976.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350,000.00	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	2,966,782.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	12,316,782.50	2,3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0,000.00	2,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5,977.38	193,574.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5,977.38	2,693,574.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000.00	9,870,805.12	-373,574.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6,219.03	4,322,182.32	-22,800.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82,626.10	60,443.78	83,244.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38,845.13	4,382,626.10	60,443.78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6 年 1-3 月份					
一、上期期末余额	3,500,000.00	6,850,000.00		-2,485,810.94	7,864,189.06
二、本期期初余额	3,500,000.00	6,850,000.00		-2,485,810.94	7,864,189.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00,000.00	-6,640,826.08		4,842,125.21	2,701,299.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01,299.13	2,701,299.1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资资本					
2、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分配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4,500,000.00	-6,640,826.08		2,140,826.08	-
1、其他	4,500,000.00	-6,640,826.08		2,140,826.08	-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	209,173.92		2,356,314.27	10,565,488.19

2015 年度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			-722,886.62	277,113.38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20,000.00		-568,761.30	-348,761.30
二、本期期初余额	1,000,000.00	220,000.00		-1,291,647.92	-71,647.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	6,630,000.00		-1,194,163.02	7,935,836.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94,163.02	-1,194,163.0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	6,630,000.00			9,130,000.00
1、股东投资资本	2,500,000.00	6,850,000.00			9,350,000.00
2、其他		-220,000.00			-220,000.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分配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00,000.00	6,850,000.00		-2,485,810.94	7,864,189.06

2014 年度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			-222,431.37	777,568.63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0,000.00		-142,501.59	57,498.41
二、本期期初余额	1,000,000.00	200,000.00		-364,932.96	835,067.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		-926,714.96	-906,714.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926,714.96	-926,714.9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			20,000.00
1、股东投资资本					
2、其他		20,000.00			20,000.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分配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	220,000.00		-1,291,647.92	-71,647.92

1、母公司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63,670.81	602,387.46	40,019.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852,137.50	3,005.00	3,005.00
预付款项	45,832.00	120,232.00	
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76,185.25	7,769.05	2,870,466.60
存货	352,027.55	1,387,192.51	14,207.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018,773.10	3,153,271.05	
流动资产合计	7,708,626.21	5,273,857.07	2,927,697.9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3,633,664.16	3,633,664.1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1,546.07	38,160.81	45,130.31
在建工程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415,328.37	279,467.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877.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88,416.04	3,951,292.36	45,130.31
资产总计	11,997,042.25	9,225,149.43	2,972,828.21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9,968.63	291,890.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73,937.10	42,400.00	
应交税费	307,242.30	18.81	65,506.8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1,270,226.40	681,666.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41,374.43	1,015,975.51	2,365,506.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负债合计	1,941,374.43	1,015,975.51	2,365,506.8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00,000.00	3,500,000.00	1,000,000.00
资本公积	209,173.92	6,850,000.00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846,493.90	-2,140,826.08	-392,678.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55,667.82	8,209,173.92	607,321.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1,997,042.25	9,225,149.43	2,972,828.21

(2)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1-3 月 份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275,754.35	16,812.62	1,893,203.88
减：营业成本	1,067,643.59	-	1,422,446.16
营业税金及附加	69,046.80	60.53	6,815.53
销售费用	163,941.23	89,482.55	26,250.16
管理费用	707,623.21	886,096.98	368,605.52
财务费用	-629.32	143,441.23	194,743.47
资产减值损失	153,713.35	-207,198.50	42,544.70
投资收益	6,871.25	14,526.0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21,286.74	-880,544.12	-168,201.66
加：营业外收入		504.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256.69	1,771.86	2,045.6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17,030.05	-881,811.60	-170,247.27
减：所得税费用	270,536.1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46,493.90	-881,811.60	-170,247.2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3	-0.24	-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3	-0.24	-0.07
六、其他综合收益（其他综合亏损以“-”号填列）			
七、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46,493.90	-881,811.60	-170,247.27

(3)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1-3 月 份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03,005.00	16,812.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497.95	3,752,067.13	588,9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7,502.95	3,768,879.75	588,9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418.30	1,058,366.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6,590.93	364,393.72	47,758.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9,370.19	223,840.81	1,492.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1,873.98	684,224.58	182,298.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1,253.40	2,330,825.87	231,549.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249.55	1,438,053.88	357,350.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3,014,526.0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871.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有关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6,871.25	3,014,726.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支付的现金	321,837.45	294,434.3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10,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 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1,837.45	10,794,434.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5,033.80	-7,779,708.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3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	9,350,000.00	2,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0,000.00	2,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5,977.38	193,574.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5,977.38	2,693,574.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000.00	6,904,022.62	-393,574.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61,283.35	562,368.16	-36,224.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2,387.46	40,019.30	76,243.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63,670.81	602,387.46	40,019.30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6 年 1-3 月份					
一、上期期末余额	3,500,000.00	6,850,000.00		-2,140,826.08	8,209,173.92
二、本期期初余额	3,500,000.00	6,850,000.00		-2,140,826.08	8,209,173.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00,000.00	-6,640,826.08		3,987,319.98	1,846,493.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46,493.90	1,846,493.9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资资本					
2、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分配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4,500,000.00	-6,640,826.08		2,140,826.08	-
1、其他	4,500,000.00	-6,640,826.08		2,140,826.08	-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	209,173.92		1,846,493.90	10,055,667.82

2015 年度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			-392,678.64	607,321.36
二、本期期初余额	1,000,000.00			-392,678.64	607,321.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	6,850,000.00		-1,748,147.44	7,601,852.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1,811.60	-881,811.6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00	6,850,000.00		-866,335.84	8,483,664.16
1、股东投资资本	2,500,000.00	6,850,000.00			9,350,000.00
2、其他				-866,335.84	-866,335.84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分配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00,000.00	6,850,000.00		-2,140,826.08	8,209,173.92

2014 年度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			-222,431.37	777,568.63
二、本期期初余额	1,000,000.00			-222,431.37	777,568.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247.27	-170,247.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0,247.27	-170,247.2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资资本					
2、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分配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			-392,678.64	607,321.36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五）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六）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二、审计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的审计机构，对公司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的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中汇会审【2016】365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

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原持有的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原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期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

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时，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四）外币业务折算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

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

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实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表明该资产发生减值：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了严重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9)其他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六)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	应收账款——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	--------------------------------

或金额标准	10%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七) 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八）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1)对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

(4)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个别

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相应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收益。

(5)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出现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九）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	5	19.00
运输工具	4	5	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3-5	5	19.00-31.67

4.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在建工程的确认和计量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一）借款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年末都进行减值测试。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

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四）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根据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员工的离职后福利采取设定提存计划的形式。设定提存计划指公司向单独主体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五）收入

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结果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十六）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时予以确认：(1)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经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既用于设备等长期资产的购置，也用于人工费、购买服务费、管理费等费用化支出的补偿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和收益均相关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若无法区分，则将整项政府补助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

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十八）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报告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报告期公司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四、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毛利率	51.39%	25.21%	70.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31%	-96.33%	-248.20%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28%	-73.44%	-133.99%
每股收益（元）	0.34	-0.32	-0.4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1	-0.49	0.5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22	9.96	-
存货周转率（次）	2.27	3.18	-
每股净资产（元）	1.32	2.12	-0.03
资产负债率	57.57%	63.91%	102.78%
流动比率	1.51	1.39	0.43
速动比率	1.04	0.80	0.42

注：

1、毛利率=（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100%

2、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期初应收账款净值+期末应收账款净值）÷2]

3、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期初存货净值+期末存货净值）÷2]

4、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股份总数

5、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6、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7、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额

9、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基本每股收益=P0\div(S0+S1+Si\times Mi\div M0-Sj\times Mj\div M0-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公司报告期内毛利率依次为70.30%、25.21%和51.39%。毛利率波动较大，主要原因是收入结构的变化及单个项目合同毛利率不同。报告期内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48.20%、-96.33%和29.31%；每股收益分别为-0.41、-0.32和0.3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波动基本一致。2014年、2015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为负，主要系公司成立初期，业务结构模块单一且处于调整阶段，营收规模较小，个别项目毛利率偏低，毛利不足以支付固定成本、费用所致。2016年1-3月公司毛利率有较大幅度提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由负转正，主要系2016年1-3月热解焚烧线扩产改造项目完工交付、专用设备车完成销售，使得盈利情况有所改善所致。

在应收账款管理方面，2015年、2016年1-3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9.96和3.22，公司目前营业规模偏小，该指标受单个项目特别是相对规模较大项目的结算周期影响较大，2016年3月末公司应收杭州沃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300万元，应收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107.5万元，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降低。

2015年、2016年1-3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3.18和2.27，基本保持稳定，略有下降，主要和新增的工程项目有关。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少量的工程用料以及期末

尚未完工的项目成本。公司采购模式为根据签订的工程项目，自主采购工程材料，一般采购的材料直接用于项目施工，所以期末存货较少，仅对一些临时或急需用料进行采购储备。报告期内的存货周转率符合公司运营特点。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0.43、1.39和1.51，速动比率分别为0.42、0.80和1.04，短期偿债能力有所增加。流动负债主要系预收款项，考虑到公司负债多以工程占款为主，不存在短期内需要付现的大额款项，故公司不存在重大短期偿债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102.78%、63.91%和57.57%，呈现下降趋势，偿债能力有所提高。2014年度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系公司成立初期，累计亏损导致净资产为负。2015年开始公司一方面增加实收资本，另一方面公司通过扩大业务范围，根据客户需求提供个性化服务，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扩大市场份额，以实现盈利最大化，使得净资产不断增加，资产负债率进一步降低。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

（一）营业收入

1、收入确认方法

（1）环保设备销售

环保设备销售即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再进行相应原材采购，组织生产，生产完成发到客户单位并进行安装调试完成初验，待设备运行达到约定的实效或达到预定的净化率即完成终验。

收入确认时点如下：(a)对签订销售合同并且合同中约定需要终验的客户，在发货后并取得终验证证书时确认收入；(b)对签订销售合同并且合同中未约定需要终验的客户，在发货后并取得对方签收单时确认收入

（2）宠物善后服务

宠物善后服务即向饲主提供宠物焚化服务，属于技术服务，在相关服务完成时按照合同金额或协议金额一次性确认收入。

（3）技术服务

(a)对于签订的技术咨询费合同，在服务期间分段确认收入或在服务完成后一次性确认收入；

(b)对于签订的维修服务类合同，在服务期间分段确认收入或在维修完毕后一次性确认收入；

2、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额	占比（%）	收入额	占比（%）	收入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0,073,070.59	100.00	6,756,997.11	100.00	459,353.40	90.44
其他业务收入	-	-	-	-	48,543.69	9.56
营业收入合计	10,073,070.59	100.00	6,756,997.11	100.00	507,897.09	100.00

公司营业收入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来自于宠物售后服务、环保设备销售和技术咨询服务业务，公司的营业收入 90%以上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突出。

其他业务收入系宁波地区福派宠物特许经营权的加盟费收入。

3、主营业务收入按类别列示

单位：元

主要产品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2016 年 1-3 月份			
宠物售后服务	168,239.62	38,561.40	77.08
环保设备销售	9,771,812.10	4,857,490.85	50.29
技术咨询服务	133,018.87		100.00
合计	10,073,070.59	4,896,052.25	51.39
2015 年			
宠物售后服务	613,775.23	146,380.74	76.15
环保设备销售	6,133,787.92	4,907,078.69	20.00
技术咨询服务	9,433.96		100.00
合计	6,756,997.11	5,053,459.43	25.21
2014 年度			

宠物善后服务	459,353.40	136,428.32	70.30
合计	459,353.40	136,428.32	70.30

公司主要业务包括宠物善后服务、环保设备销售和技术咨询服务。

宠物善后服务主要系子公司杭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孙公司杭州众盈宠物有限公司向饲主提供的宠物尸体火化服务。报告期内该项业务毛利率分别为70.30%、76.15%和77.08%，基本保持稳定且逐步增长。一方面客户口碑不断积累使得业务量增长；另一方面自2015年开始，公司根据客户需求推出不同的殡葬套餐，平均销售单价有所提高，导致毛利率增长。

环保设备销售均系个性化定制业务，即公司根据订单情况安排相关服务的制定和配套设备的组装。环保设备销售主要来自子公司上海吉环科技有限公司，包括热解炉系统改造、焚烧炉设备等热解处理设备生产和销售。2015年度、2016年1-3月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20%和50.29%，毛利率大幅增长。主要系2016年1-3月母公司向杭州沃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移动病畜热解炭化设备一台，实现毛利率76.88%，导致2016年1-3月毛利率大幅增长。由于公司业务个性化和独特性，单个项目毛利率差异较大，因此毛利波动较大。

技术咨询服务主要系处理设备及配套的方案设计。公司技术咨询服务毛利率较高，主要系公司没有专门技术咨询服务部门，人员与环保设备业务共用，工资在管理费用及制造费用列支，未对该批人员在技术服务业务中的工时单独核算，因此没有相关成本，毛利率高达100%。

4、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分类

单位：元

销售区域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2016年1-3月份			
江苏	5,631,326.62	3,869,098.54	31.29
浙江	4,441,743.97	1,026,953.71	76.88
合计	10,073,070.59	4,896,052.25	51.39
2015年			
江苏	3,073,792.89	2,604,849.90	15.26
福建	2,531,752.09	1,701,596.29	32.79

浙江	613,775.23	400,789.55	34.70
河南	470,085.45	308,820.34	34.31
湖北	41,705.98	37,403.35	10.32
上海	25,885.47		100.00
合计	6,756,997.11	5,053,459.43	25.21
2014年度			
浙江	459,353.40	136,428.32	70.30
合计	459,353.40	136,428.32	70.30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集中在江苏、浙江和福建,报告期内占比分别为100.00%、92.04%和100.00%,这与当地环保产业政策、公司营销策略以及前期项目的影响范围密切相关。

(二) 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10,073,070.59	6,756,997.11	1230.39%	507,897.09
营业成本	4,896,052.25	5,053,459.43	3604.11%	136,428.32
营业利润	3,279,318.33	-967,912.21	11.77%	-866,005.50
利润总额	3,272,080.38	-967,915.17	4.45%	-926,714.96
净利润	2,701,299.13	-1,194,163.02	28.86%	-926,714.96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4 月,2014 年尚处于起步期,业务相对单一,营业收入较少;2015 年开始公司同一控制下控股合并了杭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杭州众盈宠物服务有限公司、杭州浣溪沙农业科技有限公司,2015 年 7 月公司非同一控制下控股合并了上海吉环科技有限公司,业务范围由宠物殡葬服务扩展至热解处理设备设计、生产和销售以及相应的技术咨询服务等。

2014 年公司的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均为负,2015 年亏损进一步扩

大,主要系公司 2015 年毛利率较 2014 年有所下降,同时费用支出增长较大。2016 年 1-3 月公司扭亏为盈,主要单个项目毛利率差异较大。

(三) 主要费用及变化情况

1、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度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276,108.83	377,913.73	30.43%	289,738.21
管理费用	1,362,464.70	2,174,890.93	172.82%	797,176.93
财务费用	-1,967.07	174,810.04	-10.23%	194,726.02
营业收入	10,073,070.59	6,756,997.11	1230.39%	507,897.09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2.74%	5.59%	-90.20%	57.05%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3.53%	32.19%	-79.49%	156.96%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0.02%	2.59%	-93.25%	38.34%

(1)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的主要结构及波动分析: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份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广告费	5,500.00	1.99%	37,577.00	9.94%		
宣传费	0.00	0.00	5,000.00	1.32%	20,795.00	7.18%
工资	25,354.84	9.18%	60,071.50	15.90%	119,741.10	41.33%
交通费	70,803.34	25.64%	131,347.76	34.76%	66,438.95	22.93%
维修费	126,971.22	45.99%	39,692.00	10.50%	72,967.00	25.18%
劳务费	17,127.00	6.20%	43,005.00	11.38%		
运费	12,848.25	4.65%	25,515.02	6.75%		

折旧	7,594.86	2.75%	9,795.95	2.59%	9,796.16	3.38%
其他	9,909.32	3.59%	25,909.50	6.86%		
合计	276,108.83	100.00%	377,913.73	100.00%	289,738.21	100.00%

销售费用主要为工资、交通费和维修费。2015 年销售费用较 2014 年增长 30.43%，同时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显著下降，这主要系营业收入规模大幅增加所致。

（2）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的主要结构及波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份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职工薪酬	408,897.11	30.01%	796,333.34	36.61%	149,566.08	18.76%
办公费	44,328.15	3.25%	156,222.41	7.18%	39,533.49	4.96%
维修	871.00	0.06%	10,258.26	0.47%	9,400.00	1.18%
差旅费	95,967.50	7.04%	166,344.36	7.65%	54,806.57	6.88%
折旧	101,402.98	7.44%	256,436.43	11.79%	103,415.81	12.97%
车辆费用	55,889.70	4.10%	75,646.30	3.48%	130.00	0.02%
房租费	42,904.00	3.15%	69,652.00	3.20%	48,120.00	6.04%
业务招待费	69,739.80	5.12%	69,714.00	3.21%	29,182.41	3.66%
税费	1,224.03	0.10%	12,350.00	0.57%	637.40	0.08%
装修费	30,776.90	2.26%	22,889.80	1.05%		
研发费用	39,691.00	2.91%	207,976.90	9.56%		
中介机构服	391,132.08	28.71%				

务费						
其他	79,640.45	5.85%	215,292.54	9.90%	62,385.17	7.83%
技术咨询费			84,836.59	3.90%	300,000.00	37.62%
劳务费			30,938.00	1.43%		
合计	1,362,464.70	100.00%	2,174,890.93	100.00%	797,176.93	100.00%

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差旅费、折旧、研发费用等。2015 年管理费用相较 2014 年增长 172.82%，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逐步降低，主要系营业收入基数不断增加所致。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各项支出比重变化较大，随着公司业务范围调整，管理费用支出伴随业务模式调整而有所变化。

（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1-3 月份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179,194.88	193,671.97
利息收入	-3,688.67	-7,836.46	-235.50
手续费	1,721.60	3,445.60	1,289.55
其他		6.02	
合计	-1,967.07	174,810.04	194,726.02

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和手续费，利息支出主要是银行借款利息支出，手续费为往来款结算费用。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753.0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		-297,574.54	-426,259.71

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12.62	1,050.94	-152.4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871.25	14,526.05	
所得税影响额	989.66	66.88	
合计	2,968.97	-283,817.51	-426,412.12

1、报告期内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构成内容如下：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2016 年度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杭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249,340.84	-426,259.71
杭州众盈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48,233.70	
合计		-297,574.54	-426,259.71

2015 年 7 月 20 日公司与朱国均、徐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 115 万元受让取得朱国均、徐莉持有的杭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通过杭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杭州众盈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由于公司与杭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同受朱国均最终控制且该项控制非暂时的，故改项合并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为了便于核算，将 2015 年 7 月 31 日确定为合并日，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并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相应调整了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数据。

2、公司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的构成内容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53.08	58,142.50
水利基金	4,325.33	669.43	2,401.10
罚款支出		500.00	150.00
滞纳金		73.54	15.86
其他	2,912.62		
合计	7,237.95	2,996.05	60,709.46

3、公司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的构成内容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其他		2,993.09	
合计		2,993.09	

(五) 适用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3%【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公司于2015年11月经税务机关核准成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子公司上海吉环科技有限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子公司杭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杭州浣溪沙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及孙公司杭州众盈宠物服务有限公司均系小规模纳税人，采用简易征收办法缴纳增值税。

(六) 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库存现金	-	272.36	32,291.05
银行存款	6,738,845.13	4,382,353.74	28,152.73
合计	6,738,845.13	4,382,626.10	60,443.78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5.34%、22.72%和31.18%，呈现逐年增长趋势。主要原因包括，第一，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全资控股子公司导致货币资金增加；第二，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导致货币资金有所增加。

2、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银行承兑汇票	610,000.00	400,000.00	
合计	610,000.00	400,000.00	

3、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1-3月份	2015年度/2015.12.31		2014年度 /2014.12.31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应收账款余额	5,162,100.00	1,428,246.00	-	-
营业收入	10,073,070.59	6,756,997.11	1230.39%	507,897.09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51.25%	21.14%	-	-
应收账款净额	4,903,995.00	1,356,833.70	-	-
总资产	24,899,121.40	21,791,160.95	744.70%	2,579,765.93
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的比重	19.70%	6.23%	-	-

(1) 公司应收账款占主营业务收入和总资产的比重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0 元、1,356,833.70 元和 4,903,995.00 元，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 0、6.23%和 19.70%，占比逐年提高。2014 年公司成立初期，业务尚未全面开展，营业收入较少，期末应收账款无余额；2015 年公司收购全资子公司上海吉环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要经营环保设备的生产与安装，由于设备安装调试存在一定周期，因此期末应收款项均系项目结算款项；2016 年 3 月，公司向杭州沃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专移动病畜热解炭化设备一台，由于结算周期导致应收账款余额进一步增加。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公司应收杭州沃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特种专用设备款项及子公司上海吉环科技有限公司应收项目款项形成的。

(2) 公司应收账款及其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账龄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2016.3.31				
1年以内	5,162,100.00	100.00%	258,105.00	4,903,995.00
合计	5,162,100.00	100.00%	258,105.00	4,903,995.00
2015.12.31				
1年以内	1,428,246.00	100.00%	71,412.30	1,356,833.70
合计	1,428,246.00	100.00%	71,412.30	1,356,833.70

2015年、2016年1-3月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均为一年以内，系与业务单位正常结算账期形成。

(3) 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截至2016年3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杭州沃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0	1年以内	58.12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5,000.00	1年以内	20.82
靖江市金秋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0,000.00	1年以内	6.59
商丘市东和专用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0,000.00	1年以内	6.39
龙岩绿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	1年以内	3.10
合计		4,905,000.00		95.0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靖江市金秋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0,000.00	1年以内	23.81

商丘市东和专用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0,000.00	1年以内	23.11
龙岩绿洲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0,000.00	1年以内	22.41
吴江市绿怡固废回收处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000.00	1年以内	9.80
苏州市荣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360.00	1年以内	9.20
合计		1,261,360.00		88.32

报告期内，应收关联方款项不含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不含应收关联方款项。

3、预付款项

(1)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2016.3.31				
1年以内	1,345,461.50	90.96%		1,345,461.50
1-2年	133,665.00	9.04%		133,665.00
合计	1,479,126.50	100.00%		1,479,126.50
2015.12.31				
1年以内	923,105.00	86.56%	-	923,105.00
1-2年	143,275.00	13.44%		143,275.00
合计	1,066,380.00	100.00%	-	1,066,380.00

(2) 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截至2016年3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宜兴市汇富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5,152.00	1年以内
郑州瑞帆耐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850.00	1年以内

河北华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045.00	1年以内
江苏鸿星锅炉压力容器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000.00	1年以内
陈骥飞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合计		1,025,047.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杭州东唐特种车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7,000.00	1年以内
奥林佩亚实业（深圳）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非关联方	111,600.00	1年以内
南通永泰锅炉压力容器厂	非关联方	84,000.00	1-2年
上海锦天城(杭州)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60,000.00	1年以内
河北华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225.00	1年以内
合计		815,825.00	

预付账款主要系预付货款，账龄较短，多为一年以内，且于期后结清。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中不含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不含预付关联方款项。

4、其他应收款

(1) 公司其他应收款及其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账龄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2016.3.31				
账龄组合：				
1年以内	46,053.62	68.76	2,302.68	43,750.94
1至2年	20,920.35	31.24	2,092.04	18,828.32
合计	66,973.97	100.00	4,394.72	62,579.25

2015.12.31				
账龄组合：				
1年以内	30,786.30	89.33	1,539.32	29,246.98
1至2年	3,677.00	10.67	367.70	3,309.30
合计	34,463.30	100.00	1,907.02	32,556.28
2014.12.31				
账龄组合：				
1年以内	92,228.85	7.91	4,611.44	87,617.41
1至2年	1,074,074.00	92.09	107,407.40	966,666.60
合计	1,166,302.85	100.00	112,018.84	1,054,284.01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押金	14,800.00	10,000.00	24,060.00
备用金	46,993.62	20,262.00	14,478.00
往来款			1,098,014.00
其他	5,180.35	4,201.30	29,750.85
合计	66,973.97	34,463.30	1,166,302.85

押金系房租押金；备用金系员工暂领款；往来款主要系股东朱国均往来款；其他主要系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款项。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其他应收款关联方款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3) 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例(%)
顾继宏	备用金	22,000.00	1年以内	32.85
刘晓燕	备用金	10,000.00	1-2年	14.93
杭州园林苗圃有限公司	押金	10,000.00	1-2年	14.93
冯亚飞	备用金	6,316.62	1年以内	9.43
刘超	备用金	5,000.00	1年以内	7.47
合计		53,316.62		79.61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例(%)
刘晓燕	备用金	10,000.00	1年以内	29.02
杭州园林苗圃有限公司	押金	10,000.00	1年以内	29.02
查永贵	备用金	6,485.00	1年以内	18.82
郑婷	备用金	3,677.00	1-2年	10.67
代扣公积金	其他	3,024.00	1年以内	8.77
合计		33,186.00		96.3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例(%)
朱国均	往来款	1,058,014.00	1年以内：8,000.00 1-2年：1,050,014.00	90.72
杭州东塘特种车辆有限公司	往来款	40,000.00	1年以内	3.43
周展明	押金	24,060.00	1-2年	2.06
车管所	其他	16,000.00	1年以内	1.37
犬类管理协会	其他	10,000.00	1年以内	0.86

合计		1,148,074.00		98.44
----	--	--------------	--	-------

5、存货

单位：元

类别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2016.3.31			
原材料	2,120.44		2,120.44
库存商品	352,027.55		352,027.55
在产品	2,525,885.27		2,525,885.27
发出商品	3,849,429.69		3,849,429.69
合计	6,729,462.95		6,729,462.95
2015.12.31			
原材料	3,444.31	-	3,444.31
库存商品	1,151,295.07		1,151,295.07
在产品	1,315,083.27		1,315,083.27
发出商品	5,738,785.85		5,738,785.85
合计	8,208,608.50	-	8,208,608.50
2014.12.31			
原材料	6,125.00	-	6,125.00
库存商品	8,082.00		8,082.00
在产品	1,947.16		1,947.16
合计	16,154.16	-	16,154.16

截至2016年3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公司的存货金额分别为6,729,462.95、8,208,608.50元和16,154.16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31.14%、42.56%和1.43%。2015年底、2016年3月31日存货余额较2014年底不断增长。主要系2015年7月公司非同一控制下控股合并上海吉环科技有限公司，导致存货余额较2014年大幅度增长。

公司存货由原材料、在产品、发出商品和库存商品构成。主要系上海吉环科技有限公司环保设备销售产生存货。原材料主要系水泥、钢板、管件等零星材料；

在产品主要为尚未完工环保设备；发出商品为已完工尚未交付的环保设备；库存商品系公司已生产完工尚未交付的焚烧炉。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经营模式，存货结构分布合理，符合公司业务特点。由于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经营模式，公司根据项目情况安排采购。因此不存在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未对存货计提减值准备。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理财产品	1,000,000.00	3,000,000.00	
增值税留抵税项	87,002.20	832,400.42	
待抵扣进项税		7,749.11	
合计	1,087,002.20	3,840,149.53	

理财产品主要系公司购买的工商银行“周周分红”短期理财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为避免资金闲置而造成的浪费，提高资金运用效率，公司使用闲余资金购买部分理财产品。公司的投资对象均为银行销售的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中国工商银行“周周分红”产品。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为滚动投资，根据公司资金预算情况及市场行情择机购买，投资时间、金额及期限均不固定，公司可以随时赎回。

有限公司阶段，财务部负责统筹协调理财产品的购买及赎回。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已经形成了规范的决策流程，能对相关投资风险进行管控。

报告期内，公司将投资理财在财务报表中视其流动性作为其他流动资产（期限在一年以内）列报，按成本后续计量。取得的收益作为投资收益。

7、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	-----------	------------	------------

机器设备	1,656,067.08	1,624,272.20	1,379,242.28
运输设备	1,483,019.74	802,686.42	213,736.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192,357.74	136,621.29	40,145.70
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3,331,444.56	2,563,579.91	1,633,123.98
累计折旧	731,810.61	583,923.28	184,240.00
固定资产净值	2,599,633.95	1,979,656.63	1,448,883.98

8、商誉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上海吉环科技有限公司	27,845.74	27,845.74	

2015年7月31日，公司与无关联关系的自然人刘瑾、刘晓燕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100万元收购刘瑾、刘晓燕持有的上海吉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将2015年7月31日确定为购买日，当日被投资单位账面净资产972,154.26元，由于公司为服务型企业，不存在房屋、土地等资产，账面价值可等同为公允价值，因此差额部分确认商誉。

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装修费	595,476.99	478,526.39	

装修费主要系办公房装修款。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坏账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65,153.69	17,978.08	

合计	65,153.69	17,978.08	
----	-----------	-----------	--

(2)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项目明细

各报告期期末，公司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项目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坏账准备	260,614.75	71,912.30	
合计	260,614.75	71,912.30	

(七) 报告期内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抵押借款			2,300,000.00
合计			2,300,000.00

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货款	4,620,056.87	4,253,760.44	
合计	4,620,056.87	4,253,760.44	

(2) 应付账款按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1 年以内	4,392,366.44	4,070,770.01	
1 至 2 年	227,690.43	182,990.43	
合计	4,620,056.87	4,253,760.4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0 元、4,253,760.44 元和 4,620,056.87 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依次为 0、32.23%和 30.54%，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3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主要为子公司上海吉环科技有限公司应付货款。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应付账款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 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款项系未到结算周期的采购货款。

3、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按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设备款	6,219,818.85	7,483,695.00	
合计	6,219,818.85	7,483,695.00	

(2) 预收账款按账龄情况:

单位: 元

账龄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1 年以内	6,047,572.91	7,483,695.00	
1 至 2 年	172,245.94		
合计	6,219,818.85	7,483,695.00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预收关联方款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3) 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 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项系尚未验收环保设备款。

4、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单位: 元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3.31
短期薪酬	87,311.29	615,258.16	600,026.40	102,543.0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3,205.33	43,205.33	
合 计	87,311.29	658,463.49	643,231.73	102,543.05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短期薪酬		1,109,680.55	1,022,369.26	87,311.2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4,529.89	104,529.89	
合 计		<u>1,214,210.44</u>	<u>1,126,899.15</u>	<u>87,311.29</u>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3.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7,311.29	567,861.91	552,630.15	102,543.05
职工福利费		13,231.92	13,231.92	
社会保险费		24,883.33	24,883.33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2,041.15	22,041.15	
工伤保险费		1,060.78	1,060.78	
生育保险费		1,781.40	1,781.40	
住房公积金		4,481.00	4,481.00	
职工教育经费		4,800.00	4,800.00	
小 计	87,311.29	615,258.16	600,026.40	102,543.05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96,611.68	909,300.39	87,311.29
职工福利费		26,892.49	26,892.49	
社会保险费		58,050.38	58,050.38	
其中： 医疗保险费		51,328.38	51,328.38	
工伤保险费		2,155.84	2,155.84	
生育保险费		4,566.16	4,566.16	
住房公积金		27,776.00	27,776.00	
职工教育经费		350.00	350.00	
小 计		1,109,680.55	1,022,369.26	87,311.29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3.31
基本养老保险		40,758.41	40,758.41	
失业保险费		2,446.92	2,446.92	
小 计		43,205.33	43,205.33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基本养老保险		98,594.41	98,594.41	
失业保险费		5,935.48	5,935.48	
小 计		104,529.89	104,529.89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增值税	10,454.07	11,563.57	73,974.78
城建税	1,679.23	809.39	5,178.23
企业所得税	853,918.97	203,103.98	
印花税		2.00	2.00
教育费附加	1,398.69	578.14	3,698.74
水利建设基金	236.06	337.52	2,401.1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639.36		
河道管理费	189.50		
合计	870,515.88	216,394.60	85,254.85

6、其他应付款

(1) 按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	-----------	------------	------------

暂借款		421,159.53	266,159.00
往来款		974,043.79	
应归还投资款[注]	450,000.00	450,000.00	
其他	800,000.00		
合计	2,520,698.56	1,845,203.32	266,159.00

【注】该应归还投资款系杭州福派于2015年1月针对爱宠人士开展的“杭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众筹项目”所筹集的款项，截止2016年7月31日，该笔投资款共计68万元已经全部归还给33名投资人。

2015年1月，杭州福派与33位投资人签署了《杭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众筹项目预备协议》（以下简称“《众筹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第二条……本项目出让杭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20%的股份，总融资额200万元；个人最低投资金额10,000元，占公司0.1%的股份，折合壹万股。个人最高投资金额50,000元，占公司0.5%的股份，折合五万股。”

“第三条

一、股东回报

1、享受企业每年的盈利分层收益和丰富多彩的会员聚会活动，和爱宠一族分享宠物的各种趣事；

2、在入股后将获赠福派宠物价值8800元的抵价券（不可兑现），可享受公司的多项宠物服务。

3、股东可免费获得价值2万元的宠物和家庭关系培训。

4、公司研发的宠物医疗美容车可以优先（按入股先后顺序）提供租赁给股东使用。具体按设备租赁公司的协议办理。

二、退出机制

项目投资锁定期限为二年，具体以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计算。在项目投资锁定期二年不允许股份转让。公司出现一下两种情况中的一种，一、获得下一轮融资；二、由于其他原因情况无法继续经营，股东可按正常程序退出。”

截至2015年8月，杭州福派收到33名投资人缴纳的众筹款68万元。

2015年3月，公司拟筹划新三板挂牌事宜，杭州福派拟与投资人终止《众筹协议》。

2016年7月，杭州福派与所有投资人签署了《<众筹协议>终止协议》。

综上，此次筹资未向社会公开宣传，是在亲友或者单位内部针对特定对象应收资金的，因此不属于非法吸收或者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公司也不存在资金平台或资金池。

（2）按账龄分类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1 年以内	2,259,991.51	1,710,203.32	266,159.00
1 至 2 年	260,707.05	135,000.00	
合计	2,520,698.56	1,845,203.32	266,159.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266,159.00元、1,845,203.32元和2,520,698.56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依次为1.86%、12.87%和17.59%，其中暂借款主要为关联方拆借款，系向关联方股东朱国均、周书平、徐莉的暂借款，该借款暂不计息；应归还投资款系2015年12月减资时应归还能特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款；往来款与员工往来款及杭州福派众筹款，该众筹项目已于2015年12月终止，目前正在办理退款；其他系张明华待投资款，该款项已于2016年4月增资时转入股本。

(3) 期末其他应付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7、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评估增值额的所得税影响		40,607.24	
合计		40,607.24	

(2)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项目明细

各报告期期末，公司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项目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评估增值额		162,428.96	
合计		162,428.96	

(八)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实收资本	8,000,000.00	3,500,000.00	1,000,000.00
资本公积	209,173.92	6,850,000.00	220,000.00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356,314.27	-2,485,810.94	-1,291,647.92
股东权益合计	10,565,488.19	7,864,189.06	-71,647.92

1、2014年5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时迈有限新增认缴出资900万元，注册资本达到1000万元。

2、2015年9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实收资本250万元，由能特科技有限公司、徐汉杰、杭州永宣乐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杭州倾力助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认缴，实际投入800万元，超过实收资本部分55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3、2015年12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减少注册资金900万元，减资后公司实收资本350万元。其中减少徐汉杰、杭州永宣乐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杭州倾力助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出资各45万元转入资本公积，合计增加资本公积135万元。

4、2015年度资本公积减少22万元系因本期将2014年调整的与杭州福派相关的资本公积与长期股权投资予以合并抵消，减少了资本公积22万元。

5、2016年3月时迈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以截止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8,209,173.92元，按1.0261:1的折股比例折合股数800万元，每股面值1元，超过折股部分的净资产209,173.92计入资本公积。

6、2014年以前公司销售业务规模较小且均为宠物售后服务，不足以弥补企业发生的各项成本费用，导致公司累计亏损，净资产为负。

（九）经营性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2014 年
1.现金流入小计	6,954,340.34	4,643,311.71	2,950,967.6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35,907.85	1,315,052.09	241,677.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432.49	3,328,259.62	2,709,290.00
2.现金流出小计	6,996,400.41	6,346,242.33	2,407,217.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22,385.51	3,113,993.54	1,761,854.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0,592.37	1,133,019.06	231,845.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4,240.99	324,554.30	1,492.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9,181.54	1,774,675.43	412,025.32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60.07	-1,702,930.62	543,750.34
净利润	2,701,299.13	-1,194,163.02	-926,714.96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43,750.34、-1,702,930.62和-42,060.07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同时与净利润差异明显。2014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出较多导致的；2015年、2016年1-3月差异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少、应收账款增加导致的。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公司主要关联方

1、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朱国均	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实际控制人
徐莉	股东
周书平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2、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	与公司的关系
1	朱国均	董事长兼总经理
2	周书平	董事、副总经理
3	周 涛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4	刘 超	董事
5	杨君慧	董事
6	殷 勇	监事会主席
7	楼 琼	监事
8	顾继宏	职工代表监事

3、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杭州伊达商务有限公司	殷勇持有 60%的股权
杭州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杨君慧任副总裁
浙商创投股份有限公司	楼琼任投后总监
杭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上海吉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杭州浣溪沙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杭州福派众盈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孙公司
广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孙公司

（二）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方购销业务

2015年11月12日，公司与能特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废液雾化燃烧、含盐废水热裂解碳化无害化综合处理装置的销售合同，合同金额1,020万元。根据合同约定，合同签署后三日内能特科技有限公司支付30%价款作为预付款。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能特科技有限公司300万元，该项目仍在施工中，尚未确认销售收入。

关联交易必要性：公司子公司上海吉环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环保设备、机械设备、工业自动化成套设备，而能特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非国家禁止类、限制类新型医药中间技术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相关技术服务与技术转让；非国家禁止无污染的其它化工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公司向能特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的废液雾化燃烧、含盐废水热裂解碳化无害化综合处理装置，是公司的主营环保设备，在市场中有较高的认可度，能特科技有限公司化工废料的处理需要该设备。此外，能特科技有限公司此次向上海吉环购买的综合处理装置对于整体性能以及其中各反应炉的集成设计、处理能力、稳定性等多方面有诸多考量。通过于上海吉环技术团队的多次交流，能特科技有限公司较为赞同上海吉环提供的设计方案且对于上海吉环提供的产品质量也较为信任。因此该关联交易是合理且有必要的。

关联交易公允性：公司设备定价方式系按照成本加成毛利的方式，向能特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废液雾化燃烧、含盐废水热裂解碳化无害化综合处理装置预计成本为800万元，报告期内环保设备销售毛利基本保持为20%左右，与同类环保设备销售毛利基本一致，因此认为该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报告期内同类环保设备的毛利率如下：

单位：元

2015 年				
交易对手	项目名称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吴江绿怡	活性炭吸附装置	258,974.36	167,143.58	35.46%
商丘东和 专用设备	配套控制柜制作	470,085.45	308,820.34	34.31%

厦门绿洲	热解炉增加罗茨风机 送风系统改造	209,401.70	179,763.69	14.15%
厦门绿洲	GB-60W-12000BF 型 热解亚熔融垃圾处理 装置增加 C 炉项目改 造	944,957.22	640,741.35	32.19%
靖江金秋	热解炉系统改造合同	1,025,641.02	838,755.67	18.22%
靖江金秋	烟气再热器	1,521,367.50	1,215,932.33	20.08%
2016 年 1-3 月				
交易对手	项目名称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长青农化	GB-30T-15000BF.SR 热解焚烧线扩产急冷 塔改造合同	641,025.70	478,325.37	25.38%
长青农化	燃烧器差分阀	24,957.26	18,956.15	24.05%
长青农化	急冷清水喷枪	30,427.35	22,412.56	26.34%

由于该业务根据客户需求定制，未来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是不可持续的。

2、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关联方资金拆出

关联方	年度	期初金额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期末余额
朱国均	2014 年度	3,249,374.00	8,000.00	2,199,360.00	1,058,014.00
	2015 年度	1,058,014.00	377,178.94	1,435,192.94	-

(2) 关联资金拆入

关联方	年度	期初金额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朱国均	2014 年度	-	128,330.00	100,000.00	28,330.00
	2015 年度	28,330.00	263,146.90	100,000.00	191,476.90
	2016 年 1-3 月	191,476.90	20,000.00	141,476.90	70,000.00

关联方	年度	期初金额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徐莉	2014 年度	60,000.00	231,600.00	53,771.00	237,829.00
	2015 年度	237,829.00	2,596.00	240,425.00	-

关联方	年度	期初金额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周书平	2015 年度	-	329,682.63	100,000.00	229,682.63
	2016 年 1-3 月	229,682.63	308,400.00	225,517.00	312,565.63

(3) 拆入拆出资金测算

2016 年 1-3 月				
类型	关联方	发生额平均数	同期贷款利率	利息对损益影响额
资金拆入	朱国均	130,738.45	5%	-1,634.23
	周书平	271,124.13	5%	-3,389.05
合计				-5,023.28
2015 年度				
类型	关联方	发生额平均数	同期贷款利率	利息对损益影响额
资金拆出	朱国均	529,007.00	5.25%	27,772.87
资金拆入	朱国均	109,903.45	5.25%	-5,769.93
	徐莉	118,914.50	5.25%	-6,243.01
	周书平	114,841.32	5.25%	-6,029.17
合计				9,730.76
2014 年度				
类型	关联方	发生额平均数	同期贷款利率	利息对损益影响额
资金拆出	朱国均	2,153,694.00	6%	129,221.64
资金拆入	朱国均	14,165.00	6%	-849.90
资金拆入	徐莉	148,914.50	6%	-8,934.87
合计				119,436.87

上述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均未计付资金使用费。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与关联方资

金拆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形，公司未与关联方约定利率，也未实际收付利息。

经测算，2014年对损益影响金额为119,436.87元，占净利润比重12.88%；2015年对损益影响金额9,730.76，占净利润比重0.82%；2016年1-3月对损益影响金额-5,023.28元，占净利润比重0.19%。综上所述，关联方资金拆借对公司损益的影响较小。

3、关联方股权转让

2015年7月20日，公司与关联股东朱国均、徐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朱国均、徐莉将其持有的杭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人民币115万元转让给时迈有限，并通过杭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杭州众盈宠物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日，杭州福派宠物服务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了上述股权转让。2016年7月20日，该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手续已完成。

4、关联方担保

股东朱国均、徐莉与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龙坞支行签署的杭联银（龙坞）最抵字第8011320130004608号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约定以双方共有的土地使用权（杭西国用[2013]第006824号），房屋所有权（杭房权证西移字第13204979号，杭房权证西移字第13204980号）作为抵押物，对在2013年11月14日至2016年11月12日期间内连续发生多笔不超过250万元贷款提供担保责任，截止2016年3月31日，贷款已还清。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及关联方名称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其他应收款			
朱国均			1,058,014.00
顾继宏	22,000.00		
刘超	5,000.00		
其他应付款			

朱国均	70,000.00	191,476.90	28,330.00
徐莉			237,829.00
周书平	312,565.63	229,682.63	
能特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	450,000.00	

2、预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及关联方名称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预收账款			
能特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过程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没有专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进一步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管理层承诺未来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司相关的关联交易制度执行。

在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以前，有限公司治理机制尚不完善，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公司也未针对关联交易制定专门的管理制度。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以后，公司逐步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健全了相关制度，分别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针对日常经营中所存在的关联交易情况，公司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做出了具体的规范。公司管理层表示未来会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进行科学决策，并按照信息披露规则及时、客观、准确披露，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发生。

七、需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新增投资 420 万元

2016 年 4 月 25 日，时迈环境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800

万增加到 817.1604 万，新增注册资本由新股东阮兵、王焕青、张明华、周云祥认缴，其中阮兵以 200 万现金认缴，其中 8.1716 万元计入股本，191.8284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王焕青以 100 万现金认缴，其中 4.0858 万元计入股本，95.914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张明华以 70 万现金认缴，其中 2.8601 万元计入股本，67.1399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周云祥以 50 万现金认缴，其中 2.0429 万元计入股本，47.9571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5 月 13 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二）新增孙公司

2016 年 6 月 15 日，公司与股东顾继宏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顾继宏将其持有的广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应缴 10 万元，实缴 0 万元）以 0 万元转让给杭州福派，并通过杭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广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同日，广州福派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了上述股权转让。

2016 年 6 月 15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白云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6年2月1日，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天源评报字(2016)第0036号《杭州时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此次资产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时迈环境账面净资产价值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万元）	评估值（万元）	增值率
资产总额	922.52	1,031.64	11.83%
负债总额	101.60	101.60	--
净资产额	820.92	930.04	13.29%

九、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公司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该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在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可以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实缴的出资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未发生利润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利润分配以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为前提，兼顾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根据自身的财务结构、盈利能力和未来的投资、融资发展规划制定利润分配办法。

审议程序：在公布公司年度报告的同时，董事会提出利润分配预案并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及年度报告中公布；公司股东大会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对利润分配方案审议通过做出决议。

若公司股东违规占用资金，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红利，以偿还其所占用的资金。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及监事会讨论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再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企业共四家，其中三家子公司，一家孙公司。
控股子公司及孙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一）杭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杭州福派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600 号 66 幢 206 室		
法定代表人	朱国均		
注册资本	3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私营法人独资）		
经营期限	2013 年 8 月 6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服务：宠物用品的技术开发，宠物善后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成果转让，环保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电子商务技术、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批发、零售： 宠物用品		
股权结构	时迈环境持股 100%		
主要财务信息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总资产（万元）	255.46	275.79	189.02
净资产（万元）	173.78	181.83	-34.88
营业收入（万元）	16.82	43.88	50.79
净利润（万元）	-8.05	-61.30	-42.63

（二）杭州浣溪沙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杭州浣溪沙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杭州西湖区西溪路 600 号 66、67 幢 104 室
法定代表人	朱国均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私营法人独资）		
经营期限	2015 年 7 月 30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服务：农业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股权结构	时迈环境持股 100%		
主要财务信息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总资产（万元）	35.30	46.04	-
净资产（万元）	33.04	44.26	-
营业收入（万元）	-	-	-
净利润（万元）	-11.21	-5.74	-

(三) 上海吉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吉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上海市松江区泗泾镇杜家浜路 89 号 13 幢—73		
法定代表人	刘谨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私营法人独资）		
经营期限	2014 年 5 月 12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环保设备、机械设备、工业自动化成套设备、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环保设（除特种）、机械设备（除特种）、工业自动化成套设备（除特种）生产、加工、销售，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机电设备、机械设备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时迈环境持股 100%		
主要财务信息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8-12 月	2014 年度
总资产（万元）	1,427.31	1,376.42	-
净资产（万元）	248.95	151.76	-
营业收入（万元）	563.13	637.91	-

净利润（万元）	98.11	80.62	-
---------	-------	-------	---

（四）杭州众盈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杭州众盈宠物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杭州西湖区西溪路 600 号 66、67 幢 202 室		
法定代表人	朱国均		
注册资本	2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私营法人独资）		
经营期限	2015 年 4 月 10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服务；宠物用品技术开发、宠物善后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成果转让，环保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电子商务技术、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批发、零售：宠物用品；		
股权结构	杭州福派持股 100%		
主要财务信息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总资产（万元）	39.34	43.38	-
净资产（万元）	39.13	43.17	-
营业收入（万元）	-	17.50	-
净利润（万元）	-4.04	-6.83	-

十一、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一）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的管理结构不完善，内部控制存在欠缺。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管理结构，制定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

公司管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朱国均、徐莉夫妇，两人合计持有公司59.54%的股份。朱国均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若朱国、徐莉均利用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三）应收账款无法收回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持续开展应收账款余额不断增长，2014年至2016年3月，应收账款原值分别为0元、1,428,246.00元和5,162,100.00元，计提的坏账准备也进一步增加，虽然公司的应收账款均系由于项目结算周期产生的，且账龄较短，报告期内尚未存在无法收回的情形，但是由于所在行业的特性和部分偶然因素，公司仍旧面临部分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可能性。

（四）政策调整不及时的风险

国家现有政策以及主要方针都向着对行业有利的方向推进，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法制体系建设上也对行业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但政策及法律法规的制定对制定者的前瞻性要求非常高，而环境保护技术及设备行业的发展势头又非常强劲，技术升级产品更新换代越来越快。为更好的支持行业发展，现有政策和法律法规需要不定时的做出适当的调整和补充。如若，国家政策和法律法规不能及时跟上环境保护技术革新，将抑制行业发展的积极性甚至对其发展构成实质性的障碍。

（五）宏观经济形势的风险

行业下游的客户在选择市面上产品的过程中，受自身经济实力制约程度很大。如宏观经济形势下行，下游客户的经营状况会收到影响，具体体现为产量减少，利润下滑等，进而导致污染物处理需求减少，环保设备更新换代需求下降。同时，经济形势下滑致使国家税收下降，最终导致国家政策和经济补贴等扶持力度下滑影响行业整体利润水平。

（六）技术升级风险

国内环保产业发展的现状决定了现有产能尚不足以覆盖环保处理需求。因此，业内企业在从事业务中虽然技术水平和业务水平有差异但始终能够获得一定的

市场份额。然而，随着行业规模增长，市场供给将趋于饱和，同时为了响应国家产业升级转型等政策，未来的业内竞争将围绕企业产品和服务质量而不是价格展开。是故企业所具有的技术将决定了未来的竞争能力。同时，环保产业也会逐步对外开放并直接受到国外企业的竞争。综述，整个行业以及业内企业都将面临技术升级带来的竞争力、市场份额和利润水平下降的风险。此外，如果整个行业不能达到国家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的技术标准和要求，则整个行业都将面临技术升级不理想带来的重大风险。

（七）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核心技术人员是企业生存和发展的根本，是企业的发展动力和核心竞争力。公司现有的专利技术，很大程度上依赖于技术研发团队的创新和研发。同时，为了应对后续技术升级带来的竞争以及现有产品的优化任务，公司对于核心技术人员的依赖程度逐步加大。此外在日常经营中，环保行业产品和服务的特殊性决定了该行业属于人才、技术密集型产业，对高端复合型技术人才存在较大需求。若公司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状况，有可能影响公司的持续研发能力乃至公司的业务能力，甚至造成公司的核心技术流失。

（八）客户集中程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集中度逐渐升高，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分别为17,350.00元、5,829,187.94元和9,908,714.47元，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32%、86.86%和98.37%。自2015年开始公司调整业务结构，收入主要来源于环保设备销售，考虑业务的个性化定制程度较高且单笔金额较大，公司对大客户订单具备一定依赖性，一旦客户停止与公司的业务合作将对公司产生运营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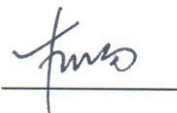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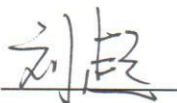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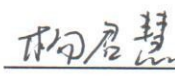
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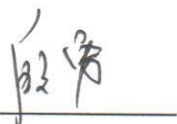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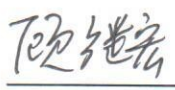
1、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全体董事签字

朱国均： 周书平： 周 涛：

刘 超： 杨君慧：

3、全体监事签字

殷 勇： 楼 琼： 顾继宏：

4、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朱国均： 周书平： 周 涛：

5、签署日期： 2016.10.19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名： 洪俊杰
洪俊杰

项目小组成员签名： 陈叶叶 洪俊杰 吴梓豪
陈叶叶 洪俊杰 吴梓豪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吴承根，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总裁。兹授权 周跃（职务：公司分管投资银行业务副总裁）代表我签署下列投行业务相关法律文件：

序号	项目类型	报送机构	报送材料名称
1	IPO	证监会	招股说明书
2			发行保荐书
3			保荐代表人专项授权书
4			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5			保荐协议
6			承销协议
7			反馈意见回复
8			环保核查意见
9	辅导	证监会或交易所	股票首次发行网上认购资金划款申请表
10		地方局	辅导协议
11			辅导工作总结报告
12			辅导验收申请
13	再融资	证监会	保荐人出具的证券发行保荐书
14			保荐代表人专项授权书
15			保荐工作报告
16			保荐人尽职调查报告
17			保荐协议
18			承销协议
19			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报告
20			实施情况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21			发行情况报告书声明页
22	重大资产重组	证监会	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
23			财务顾问专业意见（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和重组预案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24			核查意见（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和重组预案财务顾问核查意见除外）
25			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以及资产评估机构等证券服务机构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援引其出具的结论性意见的同意书

序号	项目类型	报送机构	报送材料名称
28	收购	交易所	收购报告书
29			核查意见
30	公司债	交易所	关于募集说明书：关于主承销商的声明
31			关于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人职责的声明
32			主承销商核查意见
33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34			承销协议
35		深交所	公募债：关于公司债券符合上市条件的推荐书
36	企业债	发改委	主承销商综合信用承诺书
37	新三板(挂牌)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开转让说明书
38			主办券商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的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
39			主办券商自律说明书
40	新三板(普通股定增)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定增合法合规性意见
41			已挂牌拟定增的反馈意见回复（定增后股东超过 200 人）
42	新三板(优先股定增)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定向发行优先股说明书
43			主办券商关于本次优先股发行的推荐工作报告
44	新三板(重大资产重组)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
45			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报告书及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专业意见
46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47	新三板(收购业务)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收购报告书
48			要约收购报告书
49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50			收购实施情况报告书及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专业意见
51	新三板(做市)	挂牌公司和股转公司	新三板已(拟)挂牌公司股票定增认购合同
52	所有投行项目	对方客户	保密协议（含保密框架协议）

浙商证券
骑缝

26	重大资产重组	证监会	上市公司全体董事和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估值机构等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字人员对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书	53	改制辅导、并购重组、收购、股权激励、新三板（含新三板普通股和优先股定增、资产重组、收购等）、股票及债券销售及其他咨询服务等	对方客户	财务顾问协议
27			反馈意见回复	54	所有债券项目	发行人及担保人	担保协议（含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担保方式之一项或数项结合）

注：上述表格中授权签署的协议包括但不限于该协议本身、补充协议、协议的修改、终止或解除等。

本授权书自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

授权人签字：


吴承根

被授权人签字：


周 跃

上述授权事项不得转委托。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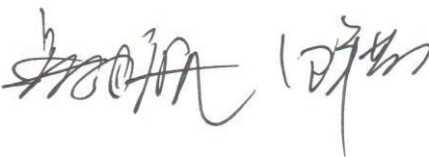


股份有限公司
警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10月19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经办律师：

梁 瑾

负责人：

吴明德

经办律师：

张 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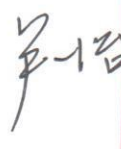
2016 年 10 月 19 日

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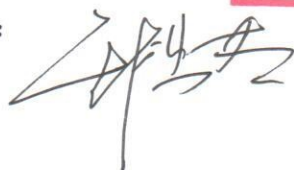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天源评报字(2016)第 0036 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卢雪冰
33030091

 资产评估师
卢怡
33140028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